

免费提供

精品教学资源包

服务热线: 400-615-1233
www.huatengzy.com

职业教育铁道运输系列创新教材

职业教育铁道运输系列创新教材

铁路货运组织

TIELU HUOYUN ZUZHI

铁路货运组织

TIELU
HUOYUN ZUZHI

铁路货运组织

主编 陈新鸿 周庆东

主编
陈新鸿 周庆东

哈尔滨工程大学出版社
Harbin Engineering University Press

ISBN 978-7-5661-2775-4



定价: 59.80元

选题策划: 金颖杰
责任编辑: 卢尚坤
封面设计: 黄燕美

哈尔滨工程大学出版社
Harbin Engineering University Press



职业教育铁道运输系列创新教材

TIELU
HUOYUN ZUZHI



铁路货运组织

主 编 陈新鸿 周庆东
副主编 魏 依 李 津
赵 峰



哈尔滨工程大学出版社
Harbin Engineering University Press

内 容 简 介

本书主要介绍铁路货运组织的基础知识与基本货运业务操作技能,共5个项目,内容主要包括铁路货运组织基础、普通货物运输组织、特殊货物运输组织、铁路多式联运组织、铁路货物保价运输与损失处理。

本书既可作为职业教育铁道交通运营管理、铁路物流管理专业的教材,也可作为物流管理等相关专业的参考资料。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铁路货运组织/陈新鸿,周庆东主编. —哈尔滨:
哈尔滨工程大学出版社,2020.9(2023.2重印)

ISBN 978-7-5661-2775-4

I. ①铁… II. ①陈… ②周… III. ①铁路运输—货物运输—组织工作 IV. ①U294.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20)第171277号

铁路货运组织

TIELU HUOYUN ZUZHI

选题策划 金颖杰

责任编辑 苏 莉

封面设计 黄燕美

出版发行 哈尔滨工程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哈尔滨市南岗区南通大街145号

邮政编码 150001

发行电话 0451-82519328

传 真 0451-82519699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三河市骏杰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 mm×1 092 mm 1/16

印 张 21

字 数 434千字

版 次 2020年9月第1版

印 次 2023年2月第2次印刷

定 价 59.80元

<http://www.hrbeupress.com>

E-mail: heupress@hrbeu.edu.cn



前言

PREFACE

铁路货物运输(简称铁路货运)是现代运输的主要方式之一,也是构成陆上货物运输的两个基本运输方式之一。它在整个运输领域中占有重要的地位,在社会物质生产过程中起着重要作用。其特点是运送量大,速度快,成本较低,一般不受气候条件限制,适用于大宗、笨重货物的长途运输。随着经济的快速发展和相关设施设备的建设与研发,我国铁路路网规模不断扩大,铁路技术装备不断加强,经营管理水平也不断提高。近几年,我国铁路货运通过深化货运改革,加快推进铁路货运向现代物流转型发展,提高了铁路运输综合效益,更好地服务经济社会发展。

本书主要介绍铁路货运组织的基础知识与基本货运业务操作技能,使学生对铁路货运组织有深入的理解,其主要内容包括铁路货运组织基础、普通货物运输组织、特殊货物运输组织、铁路多式联运组织、铁路货物保价运输与损失处理 5 个项目。

本书采取“项目导向、任务驱动”的编写模式,将铁路货运基本原理与铁路货运领域的新知识、新技术、新方法相结合,并通过引用大量铁路货运现场工作实例,提高学生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

本书既可作为职业教育铁道交通运营管理、铁路物流管理专业的教材,也可作为物流管理等相关专业的参考资料。

本书由天津铁道职业技术学院陈新鸿、周庆东任主编;由天津铁道职业技术学院魏依、李津,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天津货运中心德州营业部赵峰任副主编;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丰台西站运统科科长翟轲、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石家庄货运中心阳泉营业部丁钰参与编写。具体编写分工如下:周庆东、赵峰编写项目 1,陈新鸿、丁钰编写项目 2、项目 3,李津、翟轲编写项目 4,魏依、赵峰编写项目 5,魏依整理附录。

编者在编写本书的过程中参考了大量的相关出版物、有关文献资料及网站资料,在此向各位作者表示深深的敬意和由衷的感谢!

由于编者水平有限,书中难免存在不妥之处,敬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目录

CONTENTS

项目 1	铁路货运组织基础	1
任务 1.1	铁路货运基本条件	1
任务 1.2	铁路货运发送作业	14
任务 1.3	铁路货运途中作业	33
任务 1.4	铁路货运到达作业	45
复习思考题		54
项目 2	普通货物运输组织	55
任务 2.1	散堆装货物运输组织	55
任务 2.2	裸装货物运输组织	68
任务 2.3	成件包装货物运输组织	89
复习思考题		107
项目 3	特殊货物运输组织	108
任务 3.1	超长货物运输组织	108
任务 3.2	超限超重货物运输组织	128
任务 3.3	鲜活货物运输组织	159
任务 3.4	危险货物运输组织	178
复习思考题		208
项目 4	铁路多式联运组织	210
任务 4.1	国际铁路货物联运	210
任务 4.2	铁路集装箱多式联运	242
复习思考题		260



项目 5	铁路货物保价运输与损失处理	261
任务 5.1	保价运输及运输费用计算	261
任务 5.2	铁路货物损失处理	276
复习思考题		297
附录		299
参考文献		329



项目1 铁路货运组织基础

本项目主要介绍铁路货运的基本条件、货运作业过程及运输组织要求。通过本项目的学习,掌握铁路货运基本条件、铁路货运组织程序及铁路货运作业标准。

任务 1.1 铁路货运基本条件

教学目标

1. 知识目标

了解货运工作的基本任务,掌握货物与货物运输的分类,了解货物的快速运输,掌握货物运到期限的计算方法。

2. 能力目标

能够正确确定货物运输种类、货物能否按一批办理,能够判别发到站的营业办理限制,并能够进行货物运到逾期的处理。

3. 素质目标

培养铁路货运时间观念,形成良好的为客户主动服务的意识,具备关于货运基本条件的沟通、协调与处理问题的能力。

任务导入

某公司 5 月 6 日在南仓站托运 40 t 大米,到站为南京西站,到货时间要求紧急,并办理保价运输。(运价里程 1 040 km)

请结合以上材料分析以下问题:

- (1) 请帮助托运人确定货物运输种类。
- (2) 请根据发到站的营业办理限制判定货物是否能够受理,如满足条件,托运当天是否



可以承运。

(3)假设承运后,5月8日在鹰潭因台风受阻2天,5月14日20:00到达南京西站,并于5月15日15:00调到卸车地点由收货人组织卸车。请计算该批货物的运到期限,并判断货物是否运到逾期。如果逾期,应如何向收货人支付运到逾期违约金?

相关知识

铁路货运是现代物流运输五大方式(铁路运输、公路运输、水路运输、航空运输和管道运输)之一,也是构成陆上货物运输的两个基本运输方式之一。随着国家“蓝天保卫战”“公转铁”政策的实施及国家多式联运示范工程的建设与开展,铁路货运在整个货运领域中凸显出更重要的地位,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在货运工作中应坚持依法经营,保证货物安全、迅速、经济、便利地到达目的地。只有熟悉货运工作的基本任务,掌握货运工作的基本条件,才能不断优化作业程序,提高作业效率,改进服务质量。

1.1.1 铁路货运工作的基本任务

铁路货运工作融生产、管理和服务于一身,其基本任务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铁路货运从计划全面走向市场,根据国民经济计划、社会经济发展需求及铁路运输能力,制订货运工作方案,组织合理运输、直达运输、联合运输,提高货运组织工作水平。

(2)实行负责运输,严格遵守货物运输法规,确保货物运输条件,正确划分和履行铁路与托运人、收货人在货物运输过程中的责任,确保货物的安全和完整。

(3)采用新型货运设备,推广先进的货物运输方法和科技成果,挖掘既有设备能力,加速货车周转,提高运输效率。

(4)加强货运管理,加强专用线和专用铁路的作业管理,提高货运作业能力,改进货物运输生产过程的作业组织,推行作业标准化,提高作业质量和作业效率。

(5)正确分析和妥善处理货物损失,建立安全防范体系,不断提高货运质量和铁路信誉。

(6)对职工进行经常的政治思想、职业道德和技术业务教育培训,不断提高职工的素质,使其更好地为货物运输服务。

1.1.2 铁路货运工作的法规依据

在铁路货运工作中应认真贯彻执行铁路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以及铁路内部货运管理规则与办法。

1.《中华人民共和国铁路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铁路法》(简称《铁路法》)是保障铁路运输和铁路建设顺利进行的法律规定,也是组织铁路货物运输必须遵守和执行的法律依据。

2.《铁路货物运输合同实施细则》

《铁路货物运输合同实施细则》(简称《实施细则》)是组织铁路货物运输更为直接的依据。

3.《铁路货物运输规程》

《铁路货物运输规程》(简称《货规》)是货物运输的基本规章。它是根据国家有关方针、

政策和法令,以《铁路法》《实施细则》等为依据而制定的。《货规》由铁道部颁布,在全国范围内实行。它具体规定了铁路货物运输的基本条件,货物运输合同的签订,货物的托运、受理和承运,货物的搬入、装车和卸车,货物的到达、交付和搬出,货物运到期限,货物运输合同变更和合同解除,运输阻碍的处理,货运出租和托运人自备机车、车辆的运输,托运人、收货人组织装卸货物的交接,货运事故处理、赔偿和运输费用的退补,承运人与托运人、收费人责任的划分等。它是组织铁路货物运输最为直接的依据,承运人、托运人和收货人都必须遵照执行。

对于未纳入《货规》或《货规》规定未尽问题,则制定《货规》的引申规则或办法,具体包括《铁路货物运价规则》(简称《价规》)、《铁路危险货物运输安全监督管理规定》(简称《危规》)、《铁路鲜活货物运输规则》(简称《鲜规》)、《铁路超限超重货物运输规则》(简称《超规》)、《铁路货物装载加固规则》(简称《加规》)、《铁路集装箱运输规则》(简称《集装箱规则》)、《铁路货物保价运输办法》(简称《保价办法》)、《铁路专用线专用铁路管理办法(试行)》等。

4. 铁路内部货运管理规则与办法

铁路内部货运管理规则与办法规定了铁路内部货物运输各个环节的作业内容和质量要求,是铁路货运工作人员货物运输的工作细则,主要包括《铁路货物运输管理规则》(简称《管规》)、《铁路货物损失处理规划》(简称《货损规划》)、《铁路货运检查管理规则》、《货车篷布管理规则》等。

5. 国际铁路联运法规

《国际铁路货物联运办法》是对国际联运有关规章的摘录与综合,适用于通过两个以上国家铁路,使用一份运送票据并以连带责任办理的直通货物运送,仅供我国国内铁路使用。如果与托运人、收货人或与国外办理国际联运业务和交涉事项,仍须根据国际联运有关规章办理。

《国际铁路货物联运协定》(简称《国际货协》)是于1951年11月由苏联、捷克、罗马尼亚等8个国家共同签订的一项铁路货运协定。1954年1月,我国加入该协定。目前共有25个国家加入《国际货协》。目前,我国对朝鲜、蒙古,以及俄罗斯、独联体各国的一部分进出口货物均采用国际铁路联运方式运送。由于独联体的出现,近年来,在原有协定的基础之上,我国同相关国家又重新增订了有关铁路运输的国际公约。《国际货协》是缔约各国发货人、收货人以及过境办理货物联运所共同遵循的基本文件。《国际货协》的主要内容包括适用范围、运输契约缔结、托运人的权利和义务、承运人的权利和义务、赔偿请求与诉讼时效等。

《关于铁路货物运输的国际公约》(简称《国际货约》)是1890年欧洲各国在瑞士首都伯尔尼举行的各国铁路代表会议上制定的。1938年,《国际货约》修改为《国际铁路货物运送公约》,又称《伯尔尼货运公约》,同年10月1日开始实行。在第一次世界大战和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曾经中断,战后重新恢复,以后为适应国际形势的不断发展变化又屡经修改。《国际货约》的主要内容包括适用范围、运输契约、发货人的权利和义务、收货人的权利和义务、承运人的权利和义务,以及关于运费、期限和索赔的规定等。

6. 水陆联运规章

《铁路和水路货物联运规则》适用于通过铁路和水路两种不同运输方式办理的直通货



物运送,是水陆联运中关于运输条件、办理手续、运杂费计算,以及托运人、收货人与铁路、水路之间的权利、义务和责任划分的基本规章,对铁路、水路,以及托运人、收货人都具有约束力。

7. 军运规章

军运规章适用于军事运输,主要包括《铁路军事运输管理办法》《军用危险货物铁路运输规则》《铁路军事运输计费付费办法》等,对于军事运输的等级、运输计划、装载、运行、卸载以及军运危险货物的等级划分和军事运输费用的计算,做了具体的规定,对铁路和军方都具有约束力。

8. 《铁路客货运输专刊》

《铁路客货运输专刊》是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国铁集团)相关主管部门登载铁路货运法规部分修改的内容,使铁路及社会公众知晓的专刊。

9. 各铁路局集团公司对国铁集团规章的补充规定

各铁路局集团公司对国铁集团规章的补充规定通常适用于本铁路局集团公司管内,一般限于执行国铁集团规定的一些作业程序和方法等方面的内容,不能与国铁集团规定相抵触。

10. 其他相关法律法规

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包括国务院、国务院其他部委、各部委与国铁集团联合发布的货物运输相关法律法规。

1.1.3 铁路运输货物的种类

1. 按品类划分

目前,我国铁路运输的货物以货物的自然属性、生产特征为主要分类标志,个别按用途归类,同时考虑货物的国民经济意义、运量大小、运送条件和运价的要求,共分为 26 个品类,即煤,石油,焦炭,金属矿石,钢铁及有色金属,非金属矿石,磷矿石,矿物性建筑材料,水泥,木材,粮食,棉花,化肥及农药,盐,化工品,金属制品,工业机械,电子、电气机械,农业机具,鲜活货物,农副产品,饮食品及烟草制品,纺织品、皮革、毛皮及其制品,纸及文教用品,医药品,其他货物。其中 1~14 类称为“黑货”,除“黑货”以外的各类货物,包括集装箱运输的货物统称为“白货”。

2. 按货物的外部形态划分

按货物的外部形态,铁路运输货物可分为成件货物(箱、袋、捆、桶、筐、罐等)、大件货物(金属制品、机械、汽车、水泥制品等)、散堆装货物(块、粉、粒状等)和集装箱货物等。

3. 按运输条件划分

按货物对运输条件要求的不同,铁路运输货物可分为按普通条件运输的货物和按特殊需求运输的货物。所谓“普通条件”,就是指在铁路货物运输组织过程中,不需要提供特殊的运输条件(如冷藏、押运、特殊安全防护、特殊加固等),所运货物通常为散堆装、批量成件、集装箱普通货物。所谓“特殊需求”,就是指铁路在运输有别于普通货物的货物组织

过程中,需要提供特殊的运输条件,该类货物的运输组织工作危险性大、复杂、难度较高。按特殊需求运输的货物包括汽车、超长超限集重货物、危险货物、鲜活货物、出口货物及过境货物等。

4. 按市场需求和运输组织方式的不同划分

按市场需求和运输组织方式的不同,铁路运输货物可分为大宗稳定物资、客车化产品物资、其他物资三类物资。大宗稳定物资是指货源达到一定运量,货流稳定均衡,能够提前确定月度运量,与铁路运输企业签订互保协议的物资,如煤炭、石油、矿石、钢铁、焦炭、粮食等货物;客车化产品物资是指可选择固定运行线和运行时刻的物资,如家电、日用百货等货物;其他物资是指除以上两类物资以外的物资,主要是指零散白货。零散白货是指《铁路货物运输品名分类与代码表》中列举的化工品,金属制品,工业机械,电子电气机械,农业机具,农副产品,饮食品及烟草制品,纺织品,皮革、毛皮及其制品,纸及文教用品,医药品,其他货物等品类货物。

1.1.4 货物运输种类

铁路运输的货物尽管种类繁多,但根据托运货物的数量、性质、形状等条件并结合所使用的货车,可将铁路货物运输划分为整车运输、集装箱运输和零散货物运输三种。按与其他行业的联合运输方式,铁路货物运输又可分为国铁与地铁间运输、国际铁路货物联运、铁路与水路货物联运、军事运输等。

1. 整车运输

一批货物因重量、体积、形状或性质等因素需要用一辆以上的货车运输的,应按整车托运。我国大多数货物运输采用整车运输的方式。为更好地利用运输资源,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整车运输可采取以下特殊的形式:

(1)整车分卸。整车分卸的目的是解决托运的货物数量不足一车而又不能按零担办理的货物运输问题,限制条件如下:

①托运的货物必须是危险货物、易于污染其他货物的污秽品或未装容器的活动物等,一件货物的重量超过 2 t,体积超过 3 m³或长度超过 9 m。

②到达分卸站的货物数量不够一车。

③到站必须是同一径路上 2 个或 3 个到站。

④必须在站内卸车。

⑤在发站装车必须装在同一货车内作为一批托运。

(2)途中装卸。途中装卸是指在 2 个车站之间的区间或不办理货运业务的车站装卸车。途中装卸货物的发站或到站是托运人指定的途中装卸地点的后方或前方办理货运业务的车站。

(3)站界内搬运。站界内搬运是指在站界内铁路营业线上或站线与专用线之间的运输。其搬运种类有从车站内某一地点搬运到另一地点,从车站内某一地点搬运到本站出岔的专用线或专用铁路的某一地点,从本站出岔的专用线或专用铁路的某一地点搬运到本站出岔的另一专用线或专用铁路的某一地点。

整车运输的货物,托运人要求在站界内搬运或途中装卸时(包括在不办理货运业务的车



站装卸),经核准后,可在铁路局集团公司管内办理,但危险货物不得办理站界内搬运或途中装卸。

(4)准轨、米轨间直通运输。我国铁路线路有标准轨距,但昆明局管内还有部分米轨铁路(轨距为 1 m 的窄轨铁路)。为了方便物资运输,减少托运人或收货人在运输途中的作业手续,铁路还开办了整车货物准轨、米轨间直通运输,即使用一份运输票据,跨及准轨与米轨铁路,将货物从发站直接运送至到站。准轨、米轨间只办理整车货物直通运输,但下列货物不办理直通运输:鲜活货物及需要冷藏、保温或加温运输的货物,罐车运输的货物,每件重量超过 5 t(特别商定者除外)、长度超过 16 m 或体积超过米轨装载限界的货物。

(5)国铁与地铁间直通运输。国铁与地铁间直通运输指国家铁路与地方铁路间货物一票直通的运输。办理直通运输的车站,国铁为由国铁集团公布,在《货物运价里程表》内办理货运业务的正式营业车站;地铁为经地方铁路局提出,报接轨站所在国铁铁路局集团公司同意后,由国铁集团在《铁路客货运输专刊》上公布的车站。

2. 集装箱运输

集装箱是一种现代化运输设备,使用集装箱进行的货物运输称为集装箱运输。集装箱运输被称为 20 世纪的运输革命。集装箱适用于运输精密、贵重、易损、怕湿的货物。凡适箱货物均应采用集装箱运输。集装箱运输是发展中的运输方式。

3. 零散货物运输

(1)批量零散货物快运。批量零散货物快运适用于每一批托运重量在 60 t 或体积超过 120 m³ 的 106 类小运量白货品类货物,按整车组织装运。为了进一步满足市场需求,单批重量为 40 t 或体积为 80 m³ 及以上的货物,亦可比照批量零散货物快运办理。

(2)零散货物快运。零散货物是指大宗货物以外的货物。对于批量零散货物快运品类的货物,一批重量不足 40 t 且体积不足 80 m³ 的,可按零散货物快运办理;对于非批量零散货物快运品类的货物,不足整车时,可按零散货物快运办理,煤、矿石、油、钢材、焦炭、非金属、磷矿不得按照零散货物货物运输。

零散货物按货物实际重量(体积)进行受理和承运。对于单件重量超过 1.5 t、体积超过 2 m³ 或长度超过 5 m 的零散货物,以及有特殊运输需求的零散货物,由发到站确认后受理,并明确装运条件。

目前,各铁路局集团公司基本停止办理零散货物快运业务。

1.1.5 铁路快运服务

为加速行包、货物运输,提高行包、货物运输质量,适应市场经济的需要,铁路开办了货物快运、高铁快运、小件快运服务,在全路的主要干线上开行了快运班列。

1. 货物快运

托运人托运按快运办理的货物时,应用红色戳记或红笔注明“快运”字样。货物快运分为托运人要求按快运办理和必须按快运办理两种。

(1)托运人要求按快运办理的货物。托运人托运的整车、集装箱、零担运输的货物,托运人要求按快运办理时,经铁路同意,可按快运办理。

(2)必须按快运办理的货物。符合下列三个条件的货物,必须按快运办理:

①发送营业办理站是《快运货物运输办法》中规定的郑州、武汉、广州、上海、南昌局集团公司所辖的有关营业办理站。例如,郑州局集团公司的许昌、驻马店、信阳,武汉局集团公司的江岸、孝感等营业办理站,广州局集团公司的岳阳、长沙北、株洲、衡阳等营业办理站,上海局集团公司的新龙华、嘉兴、金华、义乌、绍兴等营业办理站,南昌局集团公司的鹰潭、向塘等营业办理站。

②到站是深圳北营业办理站。

③办理的货物是整车鲜活货物。

2. 高铁快运

我国是世界上高铁里程最长、运输密度最大、成网运营场景最复杂的国家。随着不断完善的高铁网络逐步形成,高铁运输速度快、效率高、运能大的优势更加凸显,为高铁快运业务的发展带来新的契机,近年来我国高铁快运业务发展迅速。铁路企业加快高铁快运服务网络建设,在全国高铁到达的所有城市试行高铁快运业务,将进一步贯彻国家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部署要求,满足物流市场需求,降低社会物流成本。

高铁快运是指铁路企业依托高铁列车等优势运输资源,为客户提供的小件物品全程运送服务,具有速度快、品质优、标准高、全天候等特点和优势。高铁快运主要面向批量小、价值高、时效强的商务文件、电商包裹、生物医药、冷链食品、应急物品等,提供当日达、次晨达、次日达、隔日达等服务。

(1)当日达。当日达是指为满足客户对快件高时效的需求,提供的城市之间当日收取、当日送达的高铁快运服务。当日达业务包含“省内当日达”和“省际当日达”。

服务时效:当日截单时间前所承接的快件,承诺当日 22:00 前送达收件人。

(2)次晨达。次晨达是指城市间当日收取、次日上午送达的门到门高铁快运服务。次晨达业务包含“省内次晨达”和“省际次晨达”。

服务时效:当日截单时间前所承接的快件,承诺次日 11:00 前送达收件人。

(3)次日达。次日达是指城市间当日收取、次日送达的门到门高铁快运服务。次日达业务包含“省内次日达”和“省际次日达”。

服务时效:当日截单时间前所承接的快件,承诺次日 18:00 前送达收件人。

(4)隔日达。隔日达是指城市间当日收取、第三日送达的门到门高铁快运服务。

服务时效:当日截单时间前所承接的快件,承诺第三日 18:00 前送达收件人。

3. 小件快运

1993 年,经铁道部批准、国家物价局同意,中国铁路对外服务总公司(铁道部直属企业)成立快运部,在北京、上海等 7 个城市开办中国铁路小件货物特快专递运输业务。1997 年 4 月,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注册设立中铁快运有限公司,开展中国铁路小件货物特快专递运输,注册商标“CRE 中铁快运”。小件快运是中铁快运依托铁路客车行李车、公路、航空和市内配送资源,向客户提供的小批量货物门到门运输业务。小件快运包括时限快运、标准快运等具体业务。原则上,单件货物重量不超过 50 kg。

(1)时限快运。根据客户需求,将当日承运的包裹,利用高铁动车组、客车行李车、特快货物班列、公路干线车和航空方式进行运输,并按照向客户承诺的交付日期和时间交付。根



据客户的不同需求,时限快运可分为次日达、三日达、四日达。超出所承诺的运到时限,经确认不属于免责条款范围内的,退还全部运费。

①次日达:自承运当日算起,在次日 17:00 前送达。

②三日达:自承运之日算起,在第三日 17:00 前送达。

③四日达:自承运之日算起,在第四日 17:00 前送达。

(2)标准快运。根据客户需求,将承运的包裹利用客车行李车、货物班列、公路干线车和航空方式进行运输,采用标准定价、标准操作流程,各环节均以最快速度进行承运、中转和配送,并对客户进行相对准确时限承诺的快运业务。

承诺时限:国内主要大中城市间,从承运当日起 4 日内送达;运输距离为 3 500 km 以上或无法直达的城市间,从承运当日起 4~6 日送达。标准快运主要定位于单批 5 kg 以上的小件货物。

1.1.6 货物班列

目前,我国铁路快速货物班列主要有铁路快运货物班列和直达货物班列。

1. 铁路快运货物班列

铁路快运货物班列是指在固定发到站间,有固定车次和运行线,有明确的开行周期和运行时刻,按客车模式组织开行的货物列车。其主要包括特快、快速、普快货物班列及零散货物快运班列。

(1)特快货物班列。特快货物班列是指使用 25T 行李车编组,最高运行时速达 160 km 的快运货物班列。

(2)快速货物班列。快速货物班列是指使用 P₆₅ 或 P_B 型货车编组,最高运行时速达 120 km 的快运货物班列。

(3)普快货物班列。普快货物班列是指在全国主要大中城市、港口、物流集散地间组织开行的,最高运行时速达 80 km 的快运货物班列。

(4)零散货物快运班列。零散货物快运班列是为满足零散货物的物流需求,铁路构建了覆盖全路的零散货物快运网络,打造的一批区域和跨区域快运货物班列。

2. 直达货物班列

直达货物班列是指固定发到站、固定货物品类、固定周期、固定运行线、固定车次的整列始发直达货物列车,如大宗货物直达班列、集装箱快运直达列车、鲜活货物快运直达列车。

(1)大宗货物直达班列。大宗货物直达班列是指固定货物发到站,固定发货人、收货人,固定车次开行的始发整列货物列车。其适用于煤炭、石油、矿石、钢铁、焦炭、粮食等具有稳定的流量与流向的大宗物资运输。

(2)集装箱快运直达列车。从 1992 年起,铁道部组织实施了定点定线集装箱快运直达列车线,开行通过编组站不解体的集装箱快运直达列车,体现了快速、高效、安全的特点,是提效扩能的有效措施。

(3)鲜活货物快运直达列车。为了保证内地对港澳地区鲜活货物的及时运送,每天分别从江岸西(或长沙北)、新龙华、郑州北等站各开行一列快运货物列车到深圳北站。从 1962 年至今,三趟快车已开行了 50 多年,保证了“及时、均衡、适量、优质”地供应港澳鲜活商品的

特殊需要。

1.1.7 一批

1. 一批的概念

一批是铁路承运货物和计算运输费用的一个单位,是指使用一张货物运单和一份货票,按照同一运输条件运送的货物。

2. 按一批办理的条件

按一批托运的货物,其托运人、收货人、发站、到站和装卸地点必须相同(整车分卸货物除外)。按运输种类的不同,一批的具体规定如下:

(1)整车货物以每车为一批,跨装、爬装及使用游车的货物,每一车组为一批,如图 1-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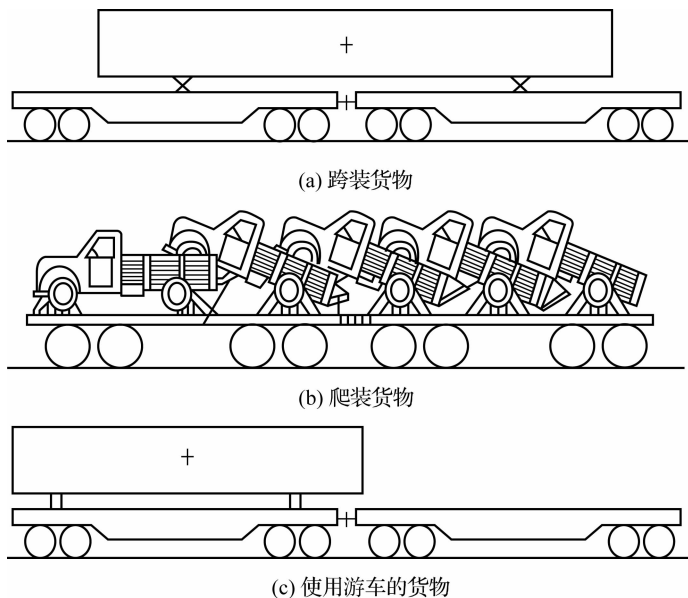


图 1-1 跨装、爬装及使用游车的货物

(2)零担货物或使用集装箱的货物,以每张货物运单为一批。

(3)准轨、米轨间直通运输的整车货物,一批的重量或体积应符合下列要求:重质货物的重量为 30 t、50 t、60 t(不适用货车增载的规定);轻浮货物的体积为 60 m³、95 m³、115 m³。

(4)零快一批是指托运人、收货人、发站、到站、装卸地点相同,零散货物快运以每张货物快运货票为一批。

(5)批快一批是指托运人、收货人、发站、到站、装卸地点和货物品名相同,为方便企业发运,同一生产制造企业不同品名的货物可视为一批(货物物化性质不相抵触),同一生产制造企业的认定可以货物包装标识为准。

3. 按一批办理的限制

由于货物性质各不相同,其运输条件也不一样。为保证货物安全运输,规定下列货物不得按一批托运:



- (1)易腐货物与非易腐货物。
 - (2)危险货物与非危险货物。
 - (3)因性质不同不能混装运输的货物,如液体货物与怕湿货物、食品与有异味的货物、配装条件不同的货物等。
 - (4)按保价运输的货物与不按保价运输的货物。
 - (5)投保货物运输险的货物与未投保货物运输险的货物。
 - (6)运输条件不同的货物,如需要卫生检疫证的货物与不需要卫生检疫证的货物,海关监管货物与非海关监管货物,不同热状态的易腐货物等。
- 上述不能按一批托运的货物,在特殊情况下,经铁路局集团公司承认也可按一批托运。

1.1.8 货运营业站办理限制

铁路货运服务网点分别按货运营业站、批量零散快运办理站、零散货物快运办理站、集装箱办理站在中国铁路 95306 货运服务网上公布,货运营业站办理限制可参照《铁路货物运价里程表》的相关规定。集装箱办理限制站也可在 95306 货运服务网上查询,见表 1-1。

表 1-1 集装箱办理限制站(摘录)

车 站	专用线	起重能力/t		标 准 箱		特 种 箱				
		20 英尺箱	40(45)英尺箱	20 英尺	40 英尺	干散箱	板架箱	水泥罐	液体罐	沥青罐
1 保定		50	50	●	●		●			
2 保定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专用线								●	
3 保定	华北石油管理局有限公司保定物流仓储分公司专用线	36	36	●	●					
4 泊里		41.5	41.5	●	●					
5 泊头		50	40	●	●					
6 北塘西	中国远洋天津物流有限公司专用线	40	40	●	●					
7 白羊墅		45	45	●	●					
8 霸州		36	36	●	●					
9 百子湾		40	40	●	●					

注:●表示办理该箱型。1 英尺(ft)=0.304 8 m。

1. 常用营业办理限制符号

营业办理限制用符号“△”表示不办理，“○”表示仅办理。常用营业办理限制符号及含义见表 1-2。不能用符号表示的，另加文字说明。各种营业办理限制，除明确规定适用于专用线者外，都指货运营业站办理范围。

表 1-2 常用营业办理限制符号及含义

营业办理 限制符号	含 义
	不办理货运营业，没有专用线、专用铁路货运作业
	仅办理专用线、专用铁路货运作业，具体办理内容另查《铁路专用线专用铁路名称表》
	仅办理路用货物发到
	不办理活牲畜到达
	不办理怕湿货物发到
	不办理散堆装货物发到
	不办理蜜蜂发到
	办理危险货物运输，具体办理内容另查《铁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则》

以上符号中，和是对货运营业范围的总体描述，适用于零担、集装箱和整车

2. 起重能力

货运营业办理站的起重能力根据营业线里程表中“最大起重能力”栏中的规定来确定。数字表示该站最大吊装吨数，如 20 表示该站最大吊装能力为 20 t，“叉”表示该站配属叉车。

1.1.9 货物运到期限

1. 货物运到期限的概念

货物运到期限是铁路将货物由发站运至到站的最长时间限制，是根据铁路现有技术设备条件和运输组织水平确定的，也是铁路承运部分货物的时间依据。

货物运到期限是铁路运输合同的重要内容，是对铁路运输企业的要求和约束，也是对托运人或收货人合法权益的保护。铁路应当尽量缩短货物运到期限，对因铁路责任超过货物运到期限的，要负违约责任。

2. 货物运到期限的计算

货物运到期限由货物发送期间($T_{发}$)、运输期间($T_{运}$)和特殊作业时间($T_{特}$)三部分组成，具体规定如下：



(1)货物发送期间为1日。

(2)货物运输期间:运价里程每250 km或其未滿为1日;按快运办理的整车货物,运价里程每500 km或其未滿为1日。

(3)特殊作业时间主要包括以下几种情况:

①运价里程超过250 km的零担货物,另加2日,超过1 000 km加3日。

②整车分卸货物,每增加1个分卸站,另加1日。

③准轨、米轨间直通运输的整车货物,另加1日。

④需要上门装、卸货物,各另加1日。

⑤需要门到站、站到门接取、送达货物,各另加1日。

上述各项特殊作业时间应分别计算,当一批货物同时具备几项时,应累计相加计算。

【例 1-1】齐齐哈尔装运,到昆河线(米轨)A站、B站两站分卸钢梁,运价里程为4 549 km,一车共4件,每件重5.82 t,长10.58 m,宽1.30 m,高0.82 m。请计算该货物的运到期限。

解:(1) $T_{\text{发}}=1$ 日;

(2) $T_{\text{运}}=4\,549\div 250=18.20$,计19日;

(3) $T_{\text{特}}=2$ 日。

这批货物的运到期限为 $T=T_{\text{发}}+T_{\text{运}}+T_{\text{特}}=1+19+2=22$ 日。

货物的实际运到日数从货物承运次日起算,在到站由铁路组织卸车的,至卸车完了时终止,在到站由收货人组织卸车的,至货车调到卸车地点或交接地点时终止。

货物运到期限起码为3日,运到期限按自然日计算。

3. 货物运到逾期

货物实际运到日数超过规定的运到期限时,承运人应按所收运费的百分比,向收货人支付违约金。

(1)逾期违约金的支付。

①货物运到期限在10日以内,发生运到逾期时,支付的违约金占运费的比例见表1-3。

表 1-3 支付的违约金占运费的比例(一)

逾期总日数	运到期限					
	1日	2日	3日	4日	5日	6日以上
3日	15%	20%				
4日	10%	15%	20%			
5日	10%	15%	20%			
6日	10%	15%	15%	20%		
7日	10%	10%	15%	20%		
8日	10%	10%	15%	15%	20%	
9日	10%	10%	15%	15%	20%	
10日	5%	10%	10%	15%	15%	20%

②货物运到期限在11日以上,发生运到逾期时,支付的违约金占运费的比例见表1-4。

表 1-4 支付的违约金占运费的比例(二)

逾期总日数占运到期限比例	违约金占运费的比例
不超过 1/10	5%
超过 1/10,但不超过 3/10	10%
超过 3/10,但不超过 5/10	15%
超过 5/10	20%

【例 1-2】A 营业办理站 4 月 8 日承运一批整车货物到 B 站,运价里程为 1 160 km,4 月 18 日卸车完了,是否逾期? 如果逾期,应向收货人支付多少逾期违约金?

解: $T = T_{\text{发}} + T_{\text{运}} + T_{\text{特}} = 1 + 1\ 160 \div 250 + 0 = 5.64$,计 6 日;

实际运到日数 $T_{\text{实}} = 10$ 日(从承运次日 4 月 9 日至卸车时间 4 月 18 日);

运到逾期日数 $T_{\text{逾}} = T_{\text{实}} - T = 10 - 6 = 4$ 日;

查表 1-3,运到期限为 6 日,逾期总天数为 4 日,应支付运费 20%的违约金。

【例 1-3】甲站发乙站(2 134 km)搬家货物一批(按零担办理),于 10 月 25 日装车完毕,10 月 26 日承运并挂出,11 月 15 日到站并卸车,该货物是否逾期? 如果逾期,应向收货人支付多少逾期违约金?

解: $T = T_{\text{发}} + T_{\text{运}} + T_{\text{特}} = 1 + 2\ 134 \div 250 + 3 = 12.536$,计 13 日;

实际运到日数 $T_{\text{实}} = 20$ 日(从承运次日 10 月 27 日至卸车时间 11 月 15 日);

运到逾期日数 $T_{\text{逾}} = T_{\text{实}} - T = 20 - 13 = 7$ 日;

逾期总日数/运到期限 $= 7/13 = 5.4/10$;

查表 1-4,应支付运费 20%的违约金。

③快运货物超过运到期限,应该退还快运费,退还货物快运费比例见表 1-5。

表 1-5 退还货物快运费比例

发到站运输里程/km	超过运到期限日数/日	退还货物快运费比例/%
$\geq 1\ 801$	1	30
	2	60
	≥ 3	100
1 201~1 800	1	50
	≥ 2	100
$\leq 1\ 200$	≥ 1	100

快运货物运到逾期,依照表 1-5 的规定退还快运费,货物运输期间,按每 250 km 运价里程或其未为 1 日,计算运到期限仍超过时,应依照规定向收货人支付违约金。

(2)货物运到逾期不支付违约金的情形。

①超限货物、限速运行的货物、免费运输的货物以及货物全部灭失,承运人不支付违约金。

②从承运人发出催领通知的次日起(不能实行催领通知或会同收货人卸车的货物为卸车的次日起),如收货人于 2 日内未将货物领出,即失去要求承运人支付违约金的权利。



4. 货物滞留时间

货物在运输过程中,由于下列原因之一造成的滞留时间,应从实际运到日数中扣除:

- (1)不可抗力。
- (2)托运人的责任致使货物在途中发生换装、整理。
- (3)托运人或收货人要求运输变更。
- (4)运输活动物,途中需要上水。
- (5)其他非承运人的责任。

由于上述原因致使货物发生滞留时,发生货物滞留的车站,应在货物运单“承运人记载事项”栏内记明滞留时间和原因。到站应将各种情况所发生的滞留时间加总,加总后不足1日的尾数进整为1日。

任务实施

根据以上相关知识,由教师组织学生分组进行讨论,各小组派代表进行总结汇报,小组互评,教师点评、总结。掌握铁路货运的基本条件,提高运用理论知识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任务训练

1. A 营业办理站 11 月 8 日承运一批整车货物到 B 站,运价里程为 1 560 km,发到站均选择上门接取送达与上门装卸服务。请计算该批货物的运到期限。

2. 甲站发乙站(1 352 km)整车货物一批,按快运办理,于 5 月 15 日装车完毕,5 月 16 日承运并挂出,6 月 10 日到站并卸车。请问该货物是否逾期? 如果逾期,应向收货人支付多少逾期违约金?

任务 1.2 铁路货运发送作业

教学目标

1. 知识目标

掌握铁路货运门到门运输的含义、基本环节及服务方式,掌握铁路货物发送作业的办理程序和办理标准,熟悉运单等货运票据的填写要求。

2. 能力目标

能够正确填写、审查货物运单,能够正确办理货物的发送作业。

3. 素质目标

培养铁路货运安全生产观念,养成严谨、认真的学习和工作习惯,具备关于货物发送作业的沟通、协调与处理问题的能力。

任务导入

根据任务 1.1 给定的条件,填制货物运单并按规定办理这批货物的发送作业(其他未知事项自拟)。

相关知识

1.2.1 铁路货运门到门运输

1. 铁路货运门到门运输的含义

为了推动铁路货运加快向现代物流转变,2013年6月15日,中国铁路总公司正式实施货运组织改革,大力发展铁路货运门到门运输服务。所谓铁路货运门到门运输,就是指货物从托运人在交运货物地点装车开始,接运至发站、运输至到站、送达卸货至收货人接收货物地点止的全过程运输服务。

铁路货运门到门运输的主要措施是一条龙服务、一个部门管理、一个窗口受理、一口价收费、一套系统控制。一条龙服务,就是铁路对货物从托运人指定的上门取货地点装车开始,接运至发站、运输至到站、送达卸货至收货人指定的到门收货地点止的全过程,提供一条龙服务,统一组织全程运输;一个部门管理,就是铁路运输部门统一管理门到门运输的全部业务,统一组织门到门运输服务;一个窗口受理,就是客户通过网站、电话、货运营业场所等任何一种方式提出运输需求,铁路客服人员直接受理,帮助客户办理所有手续,客户无须再联系其他部门和人员;一口价收费,就是规范货运收费,设立并公布门到门运输服务收费项目,对门到门运输的收费项目实行一口报价、一张货票、一次性收取;一套系统控制,就是完善铁路货运电子商务、货票等信息系统,对门到门运输业务实现闭环管理,向客户提供高效快捷的信息服务。

2. 铁路货运门到门运输的基本环节

如图1-2所示,铁路货运门到门运输涉及发货客户所在地、发站、到站、收货客户所在地四个地点的三项基础服务,即上门取货(①)、站到站运输(②)、上门送货(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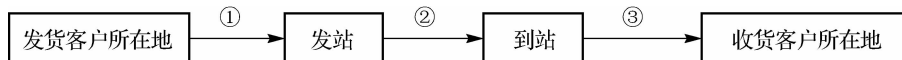


图 1-2 铁路货运门到门运输的基本环节

3. 铁路货运门到门运输提供的服务方式

铁路货运门到门运输提供的服务方式主要包括门到门运输、门到站运输、站到门运输、站到站运输四种方式。

(1)门到门运输。门到门运输包括上门取货(①)、站到站运输(②)、上门送货(③)三项基础服务,还可提供上门装卸货的附加服务。

(2)门到站运输。门到站运输包括上门取货(①)、站到站运输(②)两项基础服务,还可提供上门装货的附加服务。

(3)站到门运输。站到门运输包括站到站运输(②)、上门送货(③)两项基础服务,还可提供上门卸货和装载加固材料的附加服务。

(4)站到站运输。站到站运输只提供站到站运输(②)一项基础服务,也是传统的铁路货物运输服务方式,还可提供装载加固材料的附加服务。



尽管铁路提供的货运服务方式不同,但铁路为完成货物运输任务而进行的基本作业主要还是在货运营业站完成的。铁路货运作业按其主要作业环节可分承运、装车、运送、卸车和交付作业;按作业流程可分为发送作业、途中作业和到达作业。货物在发站所进行的各项货运作业统称货物的发送作业,它是铁路货运作业的开始阶段,可包括营销揽货、需求受理、上门取货或承运点收货、检斤验货、保管、制票、承运、装车、装车后三检、发送等环节。

1.2.2 客户需求提报

1. 客户需求提报方式

(1)注册客户通过铁路货运电子商务系统(简称电商系统)提出运输需求。

(2)非注册客户在铁路货运网上营业厅(简称网上营业厅)的“自助办理”栏目中直接提出运输需求。

(3)客户拨打 95306 客服电话,货运客服人员根据客户提供的需求信息,在电商系统中代为录入运输需求。

(4)客户拨打车站受理服务电话,车站营业厅工作人员根据客户提供的需求信息,在电商系统中代为录入运输需求。

(5)客户在车站营业厅办理或车站工作人员上门受理的,可由客户填写纸质运单需求联,由车站工作人员代为录入电商系统。

2. 提报阶段运输需求

提报整车阶段运输需求时,电商系统自动审核车站办理限制、起重能力、专用线办理范围、危险货物办理规定、接取送达等运输条件,并生成预约号。可提报 3 个月内阶段运输需求,需求号贯穿运输全流程。

(1)提报需求。选择阶段需求类型和运输日期后,输入需求信息。

(2)修改需求。可对输入的需求信息进行修改,修改后提交。

3. 提报日需求

提报阶段运输需求后,可根据阶段运输需求提报日需求,也可直接提出日需求,补充电子运单需求联相关信息。

客户按日提出整车运输需求,可按车或批量补充件数、重量、包装、体积、货物价格、增值税信息、领货设置、付费方式、物流信息、记载事项等相关信息。注册客户可选择电子领货服务,选择电子领货时,须设置领货信息(经办人姓名、身份证号、手机号码、领货密码等)。

托运人使用自备车运输时,需在货物运单内注明“自备货车”字样,并在电商系统中录入托收货人名称、发到站、联系电话、货物名称、车号、车种车型、增值税发票等信息。

客户提报日需求后,电商系统生成运单需求联和需求号。提报日需求时,如电子运单需求联上的货物件数、重量、价格与物品清单不一致,以物品清单记载为准。若在电子运单需求联中填记了物品清单,在托运人记事栏内标注“附物品清单”。

1.2.3 整车运单受理

车站在电商系统内受理客户提报的电子运单需求联,审核发到站办理限制、起重能力、专用线办理范围、危险货物办理条件、临时停限装、特定运输条件、接取送达等信息。审核证明文件、特价运输证明书等并采集影印资料,标识货运记事和戳记,在费用浮动标识中填记浮动项目号。

1. 铁路货物运单

(1)铁路货物运单组成及样式。铁路货物运单是铁路货运合同或运输合同的组成部分,也是铁路收取货物运输费用的结算单据之一,是一套票据,由带编号的6联和不带编号的需求联组成,可以按照需求分别打印各联,各联名称及用途见表1-6。

表 1-6 货物运单各联名称及用途

序 号	名 称	领 收 人	用 途	备 注
第 1 联	货物运单正本 (发站存查联)	发站	发站留存的已生效的运输合同	相同的运单号
第 2 联	货物运单副本 (收款人报告联)	发站	发站收款的已生效的运输合同	
第 3 联	货物运单正本 (托运人存查联)	托运人	托运人留存的已生效的运输合同	
第 4 联	货物运单副本 (到站存查联)	到站	到站留存的已生效的运输合同	
第 5 联	货物运单副本 (收货人存查联)	收货人	收货人留存的已生效的运输合同	
第 6 联	货物运单副本 (领货凭证联)	收货人	收货人在到站办理领货的凭证	
第 7 联	货物运单 (需求联)	发站	记录客户提报需求,发站留存	无运单号

货物运送用统一样式的运单办理,各联打印规格均为 A4(297 mm×210 mm),各栏由托运人和承运人按规定填写。货物运单如图 1-3 所示。

承、托双方在填写货物运单时均应对所填记的内容负责,填写内容要正确、完备、真实、详细、清楚。

(2)货物运单填制。货物运单必须按照下列要求填制:

①货物运单右上角打印运单号码和对应的条形码。运单号码由5位字母(3位车站电报码,1位票种代码,1位窗口代码)和7位数字(7位循环顺序号)组成。运单上的条形码供自动识别。

②根据托运人选择的运输方式,在货物运单右上角分别自动打印“整车”“集装箱”“批量”“零散”等字样。



中国铁路××局集团有限公司

货物运单



B K H Z A 0 1 2 3 4 5 6
(整车、集装箱、批量、零散)

需求号：201708HY6666660001

发站(公司)		专用线		货区	
名称		经办人		货位	
□ 上门取货		手机号码		车种车号	
取货地址		联系电话		取货里程(km)	
到站(公司)		专用线		运到期限	
名称		经办人		施封号	
□ 上门送货		手机号码		篷布号	
送货地址		联系电话		送货里程(km)	
付费方式		□ 现金 □ 支票 □ 银行卡 □ 预付款 □ 汇总支付		领货方式	
货物名称		件数	包装	箱型箱类	箱号
					□ 纸质领货
					□ 电子领货
					集装箱施封号
					承运人确定重量(kg)
					体积(m³)
					运价号
					计费重量(kg)
合计					
选择服务		□ 上门装车 □ 上门卸车		费用	
		□ 保价运输 □ 装载加固材料		金额(元)	
		□ 仓储 □ 冷藏(保温)		税额(元)	
		其他服务		金额(元)	
增值税		受票方名称：		税额(元)	
发票类型		纳税人识别号：		税额(元)	
□ 普通票		地址、电话：		税额(元)	
□ 专用票		开户行及账号：		税额(元)	
托运人记事：		费用合计		大写：	
		承运人记事：			
		卸货时间 月 日 时		到站收费票据号码	
		通知时间 月 日 时		领货人身份证号码	
		货运员		车站日期戳	

收货人签章 车站接(交)货人签章 制单人 制单日期

(a) 正面

第 × 联 × × × 联

托运人须知

1. 托运人在铁路托运货物,在本单签字或盖章,即证明愿意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铁路法》《铁路安全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以及《铁路货物运输规程》等铁路规章的有关规定。

2. 托运人应签署“货物托运安全承诺书”,不得匿报、谎报货物品名,不得托运或在所托运货物中夹带国家禁止运输的物品,不得在普通货物中夹带危险货物,不得在危险货物中夹带禁止配装的货物。

3. 托运人在本单所记载的货物名称、件数、包装、价格、重量等事项应与货物的实际完全相符,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4. 货物的内容、品质和价格是托运人提供的,承运人在接收和承运货物时并未全部核对。

5. 托运人应妥善保管电子领货密码或领货凭证,并及时将电子领货密码告知或将领货凭证寄交收货人,收货人凭电子领货密码或领货凭证经到站验证后,在到站领取货物。

6. 托运人选择电子领货方式时,应在电子运单中正确填写收货人的经办人姓名、身份证号码、手机号码和电子领货密码。

7. 托运人选择保价运输时,应填写货物的实际价格,作为计算“保价金额”的依据。当货物在运输过程中发生损失时,承运人对保价货物按照货物的保价金额和损失比例赔偿,对非保价货物,按规定的限额赔偿。

8. 托运人应凭本单于次月底前换开增值税发票。

9. 本单于托运人和承运人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时起生效。

(b) 背面

图 1-3 货物运单

③货物运单左上角打印铁路货运统一标识、下载 App 应用的二维码等相关内容。货物运单底部打印收货人签章、车站接(交)货人签章、制单人、制单日期等栏目。货物运单框内左半部分为托运人填写部分,右半部分为承运人填写部分,以黑色加粗折线分隔。

④托运人填写部分说明见表 1-7,带“*”的栏目为必填项。

表 1-7 铁路货物运单托运人填写部分说明

栏号	栏目名称	内容填写说明
1	发站(公司)*	发站按《铁路货物运价里程表》规定的站名完整填写,不得填写简称。发站(公司)名为系统自动生成
2	专用线	在专用线或专用铁路装车时,填写该专用线全称
3	名称*	填写托运单位的完整名称;托运人为个人时,则应填写托运人姓名和身份证号码
4	经办人	填写经办人姓名
5	手机号码	填写经办人手机号码
6	取货地址	选择上门取货服务时,应详细填写取货地点所在省、市、自治区城镇街道和门牌号码,或乡、村名称及取货联系人姓名
7	联系电话	选择上门取货服务时,应填写取货联系人电话号码

收货人须知

1. 收货人应妥善保管电子领货密码或领货凭证,接到货物到达通知后,及时领取货物。

2. 收货人凭电子领货密码领取货物时,应同时出示身份证原件;委托他人领取货物时,收货人应登录铁路货运网上营业厅,正确填写被委托人姓名、身份证号码、手机号码等委托信息,被委托人凭电子领货密码和本人身份证原件领取货物。

收货人凭领货凭证领取货物时,应同时出示身份证原件;委托他人领取货物时,应同时提供领货凭证、收货人身份证复印件、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和委托书。收货人为法人单位时,除提供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外,还需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委托书。

3. 收货人应按规定支付相关费用。

4. 收货人接收货物时,发现货物损失应立即向承运人提出。

5. 货物交付完毕,双方之间合同关系即履行完毕;此后发生问题,承运人不承担责任。

货物托运安全承诺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铁路法》《铁路安全管理条例》,托运货物必须遵守国家关于禁止或者限制运输物品的规定;托运人托运货物,不得匿报、谎报货物品名、性质、重量,不得在普通货物中夹带危险货物。

依据《铁路安全管理条例》第九十六条规定,托运人托运货物时,将危险货物谎报或者匿报为普通货物托运的,或在普通货物中夹带危险货物,由铁路监督管理机构依法处置。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铁路法》第六十条规定,以非危险品品名托运危险品,导致发生重大事故的,依照刑法有关规定追究刑事责任。

本公司(本人)已阅知上述法律法规规定。承诺申报的货物运单和物品清单所填写事项真实,与实际货物相符,没有匿报、错报货物品名。托运的货物没有危险货物,没有国家法律法规及铁路部门禁止托运或混装的货物。违反此承诺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由本公司(本人)承担。

托运人(盖章/签字):

年 月 日



续表

栏号	栏目名称	内容填写说明
8	收货人	到站按《铁路货物运价里程表》规定的站名完整填记,不得填写简称。到站(公司)名为系统自动生成
9		专用线 在专用线或专用铁路卸车时,填写该专用线全称
10		名称* 填写收货单位的完整名称;收货人为个人时,则应填写收货人姓名
11		经办人 填写经办人姓名
12		手机号码 填写经办人手机号码
13		送货地址 选择上门送货服务时,应详细填写送货地点所在省、市、自治区城镇街道和门牌号码,或乡、村名称及收货联系人姓名
14		联系电话 选择上门送货服务时,应填写收货联系人电话号码
15	付费方式*	客户可选择现金、支票、银行卡、预付款、汇总支付等方式。选择汇总支付或预付款的,应填写汇总支付或预付款的付费号码
16	领货方式*	客户可选择电子领货或纸质领货。选择电子领货时,在铁路货运网上营业厅设置领货经办人身份证号码、领货密码等信息
17	货物名称*	(1)应按《价规》附件三“铁路货物运输品名检查表”填记,危险货物则按《铁路危险货物品名表》所列的货物名称完整、正确填写。托运危险货物,应在品名之后用括号注明危险货物编号。“铁路货物运输品名检查表”或《铁路危险货物品名表》内未列载的货物,应填写生产或贸易上通用的具体名称,但须用《价规》附件一《铁路货物运输品名分类与代码表》相应类项的品名加括号注明。 (2)按一批托运的货物,不能逐一将品名在货物运单内填记时,须另填物品清单,承运后由车站打印一式两份,加盖车站承运日期戳,托运人签章,一份由发站存查,一份交托运人。 (3)需要说明货物规格、用途、性质的,在品名之后用括号加以注明
18	件数*	(1)应按货物名称及包装种类分别记明件数,合计件数栏填写货物的总件数。 (2)承运人只按重量承运的货物,则在本栏填记“堆”“散”“罐”字样
19	包装	记明包装种类,如“木箱”“纸箱”“麻袋”“条筐”“铁桶”“绳捆”等。按件承运的货物无包装时,填记“无”字。使用集装箱运输的货物或只按重量承运的货物,本栏可以省略不填
20	货物价格(元)	应填写该项货物的实际价格,全批货物的实际价格为确定货物保价金额的依据(托运人选择保价运输时,该项为必填项)
21	重量(kg)*	应按货物名称及包装种类分别将货物实际重量(包括包装重量)用千克记明,合计重量栏填记该批货物的总重量
22	箱型箱类	箱型填集装箱对应箱型,如“20”“25”“40”“45”“50”;箱类填集装箱对应箱类,如“通用标准箱”“35 t 敞顶箱”等

续表

栏号	栏目名称		内容填写说明
23	箱号		填写包括箱主代码在内的 11 位集装箱箱号
24	集装箱施封号		填写集装箱的铁路施封锁号码
25	选择服务	上门装车	选择上门装车的,需详细填记货物单件规格、重量等特约事项
26		上门卸车	选择上门卸车的,需详细填记货物单件规格、重量等特约事项
27		保价运输、装载加固材料、仓储、冷藏(保温)	托运人根据需要选择相应服务
28			
		其他服务	托运人、承运人双方认可的其他服务事项
29	增值税发票类型		需要开具增值税发票的,选择填记“普通票”“专用票”,并填记受票方名称,纳税人识别号、地址、电话、开户行及账号等信息
30	托运人记事		填写需要由托运人声明的事项,例如: (1)货物状态有缺陷,但不致影响货物安全运输,应将其缺陷具体注明。 (2)需要凭证明文件运输的货物,应注明证明文件名称、号码及填发日期。 (3)托运人派人押运的货物,注明押运人姓名和证件名称及号码。 (4)托运易腐货物或“短寿命”放射性货物时,应记明容许运输期限;选择冷藏(保温)运输时,应记明具体运输条件、要求。 (5)使用自备货车或租用铁路货车在营业线上运输货物时,应记明“××单位自备车”或“××单位租用车”。使用自备篷布时,应记明自备篷布号码。 (6)国外进口危险货物,按原包装托运时,应注明“进口原包装”。 (7)托运零散快运货物时,应注明单件最大重量和单件最大长、宽、高。 (8)托运人要求办理铁路货物运输保险时,应注明“已投保运输险”。 (9)其他按规定需要由托运人在运单内记明的事项
	签章 *		托运人于货物运单打印完毕并确认无误后,在此栏盖章或签字

托运人应认真填写各栏,字迹清晰,需要更改时应在更改处盖章。托运人利用电商系统提报计划的,可凭预约号自行打印需求单,也可在车站打印。铁路制单后,托运人应在货物运单签章处盖章,并在货物运单背面右侧托运人盖章/签字处盖章或签字。

2. 物品清单

按一批托运的货物名称超过三种或货物名称为混装货物时,客户需提供物品清单。

物品清单(表 1-8)由托运人填写,内容必须真实、准确。物品清单一式三份,一份由发站交托运人签章后与货物运单发站存查联合订留存,一份交托运人,一份由到站打印存查。托运物品不得夹带物品清单未列载的物品。备注栏填记托运人需特殊说明的事项。



表 1-8 物品清单

序 号	物品名称	包 装	件 数	重量/kg	体积/m ³	价格/元	备 注
合计							

托运人签章

年 月 日

规格:210 mm×297 mm

3. 证明文件

需要凭证明文件运输的货物,托运人须向发站提供证明文件原件。

(1)物资管理方面,如麻醉剂、枪支、民用爆炸品等,须药、证管理部门或公安的证明文件。

(2)物资运输归口管理方面,如烟草、酒类等,须有关管理部门的证明文件。

(3)国家行政管理方面,如进出口货物,须进出口许可证。

(4)卫生检疫方面,如种子、苗木、动物等,须动植物检疫部门的检疫证明。

需特殊照料或超过铁路正常管理和防护能力的货物,托运人应派押运人押运。

托运人托运货物分为保价运输和不保价运输,按哪种方式运输,由托运人在运单中选择确定。

4. 货运票据封套

为了便于交接和保持运输票据的完整,下列货物的运输票据需使用货运票据封套封固后随车递送:

(1)国际联运货物和以车辆寄送单回送的外国铁路货车。

(2)整车分卸货物。

(3)一辆货车内装有的两批以上的货物。

(4)以货运记录补送的货物。

(5)附有证明文件或代递单据较多的货物。

货运票据封套上各栏应按实际情况填写并加盖车站站名、日期戳和带站名的经办人名章。封套内运输票据的正确性、完整性由封固单位负责,除卸车站或出口国境站外,不得拆开封套。当途中必须拆开封套时,由拆封套的单位编制普通记录证明(附入封套内),并再进行封固,在封口处加盖带单位名称的经办人名章。

货运票据封套见表 1-9。

表 1-9 货运票据封套

货运票据封套	
车种车号	标记载重量
货物到站	到公司
运单号码	篷布号码
货物品名	货物实际重量(t)
收货人及卸车地点	
施封号码	
记事	
发站戳记	
经办人章	

1.2.4 进货

1. 整车货物进货

发站在铁路货运站安全监控与管理系统(简称货运站系统)中查询已审核的运单需求联,分配货区货位,短信通知客户进货。客户可凭进货通知、运单需求联或需求号进货。

货物进站后,发站在货运站系统中修改或补充货区货位信息,货物进齐后确认报齐。

2. 承运人填制货物运单

铁路货物运单承运人填写部分说明见表 1-10。

表 1-10 铁路货物运单承运人填写部分说明

栏号	栏目名称	内容填写说明
1	货区	填写货物堆存货区
2	货位	填写货物堆存货位
3	车种车号	填写货物装载的铁路货车车种、车型和车号
4	取货里程(km)	填写根据托运人填写的取货地址确定的取货里程
5	运到期限	填写按规定计算的货物运到期限日数
6	标重	填写铁路货车对应的标记载重
7	施封号	填写货车的施封号码
8	篷布号	填写所苫盖的铁路货车篷布的号码
9	送货里程(km)	填写根据托运人填写的送货地址确定的送货里程
10	装车方	根据装车组织人,填写“托运人”或“承运人”
11	施封方	根据施封负责人,填写“托运人”或“承运人”
12	承运人确定重量(kg)	除一件重量超过车站衡器最大称量的货物外,其他货物由承运人确定货物重量,按货物名称及包装种类分别填记;合计重量栏填记该批货物的总重量



续表

栏号	栏目名称	内容填写说明
13	体积(m ³)	按货物名称及包装种类分别填记;合计体积栏填记该批货物的总体积
14	运价号	填记货物名称对应的运价号
15	计费重量(kg)	整车货物填记货车标记载重量或规定的计费重量;零散货物填记按规定处理尾数后的重量或起码重量
16	费目、金额(元)、 税额(元)	按规定的计费科目及费用填写
17	费用合计	填写所有费用合计的小写金额
18	大写	填写所有费用合计的大写金额
19	承运人记事	填记需要由承运人记明的事项,例如: (1)货车代用,记明批准的代用命令。 (2)途中装卸的货物,记明计算运费的起讫站名。 (3)需要限速运行的货物和靠自有动力行驶的机车,记明铁路局承认命令。 (4)对危险货物或鲜活货物,应按货物性质,在记事栏中选择“爆炸品”“氧化性物质”“毒性物质”“腐蚀性物质”“易腐货物”等,以及经铁路批准按普通货物运输的危险货物记载事项。 (5)托运人要求办理铁路货物运输保险时,应记载保险单号码。 (6)“卸货时间”由到站按卸车完毕的时间填写。 (7)“通知时间”按发出领货(送货)通知的时间填写。 (8)填写到站收费票据号码和领货人身份证号码。 (9)需要由承运人记明的其他事项
20	签章	收货人签章:收货人领货时签字或盖章。 车站接(交)货人签章:发站上门取货人员签章、到站上门送货人员签章

对于抢险救灾物资、直接用于农业生产的物资、鲜活货物以及其他需要急运的物资,应优先运输。

车站受理一批保价金额在 50 万元以上的整车货物时,应在货物运单、货运票据封套或货物装载清单上加盖“△”戳记,并在“列车编组顺序表”记事栏内注明“△”字样。

3. 车站仓储

货物承运前在车站仓储,或货物仅在车站仓储时,按实际仓储期间核收仓储费。铁路局集团公司可根据各地的具体情况确定免费仓储期限,也可以提高仓储费费率,但提高部分最高不得超过规定费率的 1 倍。

货物应稳固、整齐地堆码在指定货位上。整车货物要定型堆码,保持一定的高度。

4. 填写承运簿

承运整车货物要登记“货物承运簿”(表 1-11)。

表 1-11 货物承运簿

顺序 号码	搬入 日期	托运 人	收货 人	到站 (公司)	货物 名称	件数	重量	货车 装妥 日期	车种 车号	货车 标重	运单 号码	施封号 码或篷 布号码	记事

1.2.5 货物装车作业

货物装车作业是铁路货运工作的一个重要环节。装车质量直接影响货物安全、货物运送速度、车辆周转时间以及列车运行安全。因此,合理使用货车,合理组织劳动力和装卸机械,遵守装车作业规章制度和作业程序,对顺利完成装车作业具有重要意义。

1. 铁路货场装车

铁路货场装车时,发站在货运站系统中录入需求号,调取并核实电子运单需求联相关信息,选择车号,录入施封号/篷布号等信息。装车完毕后,电子运单需求联状态变更为“已装车”。

凡存放在装卸场所内的货物,应距离货物线钢轨外侧 1.5 m 以上,距离站台边缘 1 m 以上,并应堆放整齐、稳固。

2. 铁路专用线、专用铁路装车

铁路专用线、专用铁路(以下简称专用线)装车时,装车完成后,企业运输员可通过系统(货运站系统、电商系统或手机 App,下同)补充电子运单需求联上的车种车号、施封号/篷布号,核对重量、件数、物品清单、托运人记载事项等信息。

专用线货运员和企业运输员按规定办理专用线交接,在系统内填记货车调到、装车开始、装车结束、调回、标准作业时间,以及货车状态、货物装载状态、货车篷布号等内容,打印货车调送单,与专用线企业运输员办理交接后,将电子运单需求联状态变更为“已装车”。

状态为“已装车”的电子运单需求联上的托运人信息不得修改。

3. 选用铁路车辆

货车是铁路货运的主要工具,使用是否正确、合理,直接影响行车安全、货物质量、车辆完整以及车辆运用效率。合理使用车辆的原则是车种能满足所装货物运输条件的需要。承运人应按照运输合同约定的车种拨配适当的车辆,这是承运人应尽的义务之一。如无适当的货车拨配,在征得托运人同意,保证货物安全完整和装卸作业方便的条件下可以代用。承运人应拨配状态良好、清扫干净的货车装运货物,这也是承运人履行货物运输合同应尽的义务之一。

承运人装车前应正确选择车辆,遵守货车使用限制表(表 1-12)及其他有关规定。未按管理权限经国铁集团或铁路局集团公司批准的,各类货车装载的货物不得超出货车的设计用途范围。



表 1-12 货车使用限制表

货物名称	车 种								备 注
	棚车	敞车	底开门车	有端侧板平车	无端侧板平车	有端板无侧板平车	铁地板平车	共用车	
散装的煤、灰、焦炭、砂、石、土、矿石、砖	×				×	×	×	×	无端侧板平车或有端板(渡板)无侧板平车(共用车除外),在使用围挡并安有支柱时,可装运煤、灰、砂、石、土、砖
金属块			×		×	×	×	×	无端侧板平车或有端板(渡板)无侧板平车(共用车除外),在使用围挡并安有支柱时,可装运散装的金属块
空铁桶				×	×	×	×	×	应加固并外罩绳网
木材				×	×	×	×	×	
超长货物	×	×	×				×		
超限货物	×		×				×		
钢轨	×		×				×		
组成的机动车辆	×	×	×				×		组成的摩托车、手扶拖拉机及小型车辆可使用棚车;到站有起重能力时,可使用敞车

注:×代表不准使用的车种。

4. 装车前准备和检查

装车前准备是指货物装车前,要组织装车工组召开“车前会”,向装车工组讲明装车要求和应该注意的事项。

为了保证装车工作质量,使装车工作顺利进行,装车货运员在装车前一定要认真做好检查货物运单、检查待装货物、检查货车“三检”工作,发现货车定检过期、车况不良或系统车号与实际不符时,不能安排装车,重新选择其他车号装车。

(1)检查货物运单。检查货物运单的记载内容是否符合运输要求,有无漏填和误填。

(2)检查待装货物。按照货物运单记载内容认真核对待装货物的品名和货物状态是否符合要求。

(3)检查货车。认真检查货车的车体(包括透光检查)、车门、车窗、盖、阀是否完整、良好,有无扣修通知、色票、货车洗刷回送标签或通行限制,车内是否干净,是否被毒物污染。装载粮食、医药品、食盐、鲜活货物、饮食品、烟草制品以及有押运人押运的货物等时,还应检查车内有无恶臭异味。要认真核对待装货物品名、件数,检查标志、标签和货物状态。在检查时发现有不符使用情况时,应采取适当措施,必要时更换车辆。

5. 组织装车作业

货物的装车应做到安全、迅速、满载,这是对装车作业的基本要求。做到不错装、不漏装,巧装满载,防止偏载、偏重、超载、集重、亏吨、倒塌、坠落和超限。对易磨损货物应采取防磨措施,对怕湿和易燃货物应采取防湿和防火措施。装车过程中,对货物装载数量和质量要进行检查。

对用敞车、平车装载的需要加固的货物,有定型方案的,严格按方案装车;无定型方案的,车站应制订装载加固方案,并按审批权限报批,按批准方案装车。装载散堆装货物,顶面应平整。对自轮运转的货物、无包装的机械货物,车站应要求托运人将货物的活动部位予以固定,以防止货物脱落或侵入限界。

下列作业属于装卸车附属作业:

- (1)铺垫或整理防湿垫枕,苫盖、撤除、折叠和取送篷布。
- (2)清扫货车、货位,关闭、拧固车门、车窗、盖、阀。
- (3)整理装车后剩余货物,必要时用篷布苫盖或搬入库台。
- (4)安装或撤除支柱、挡板、垫板、禽畜支架。
- (5)对装载货物的捆绑加固(需要铆接、焊接等特殊加固除外)。
- (6)托盘等铁路装卸工具的铺设、撤移、整理和堆码。

6. 装车后检查

装车后“三检”时,有物品清单的,应核对物品清单与实际装车货物是否相符。如果物品清单记载的件数、重量与实际不符,应按实际修改件数、重量。物品清单记载的品名与实际不符时,如需增加品名,应经受理人员核实后添加至物品清单;如需减少品名,则将物品清单记载的相应品名删除。无物品清单的,如实际装车件数、重量与电子运单需求联记载的件数、重量不符,则按实际件数、重量修改电子运单需求联。

为了保证正确、准时运送货物和行车安全,装车货运员需进行装车后的检查工作,此项工作是装车作业的最后工作。具体检查内容如下:

- (1)检查车辆装载。主要检查有无超重、偏重、超限现象,装载是否稳妥。对装载货物的敞车,要检查车门插销、底开门搭扣,以及篷布苫盖、捆绑情况。
- (2)检查货物运单。检查货物运单有无误填和漏填车种、车号。
- (3)检查货位。检查货位有无误装或漏装的情况。

装车后,认真检查车门、车窗、盖、阀等的关闭、拧固以及装载加固情况。需要填制货车装载清单及标画示意图的,应按规定填制和标画。需要施封的货车,按规定施封,并用直径为 3.2 mm(10 号)的铁线将车门拧紧。需要插放货车表示牌(如禁止溜放和限速连挂表示牌,见图 1-4)的,应按规定插放。篷布不得遮盖车号和货车表示牌。篷布用绳索捆绑,不得妨碍车辆手闸和提钩杆,绳索、加固铁线的余尾长度应不超过 300 mm。装载超限、超长、集



重货物时,应按装载加固定型方案或批准的装载加固方案检查装载加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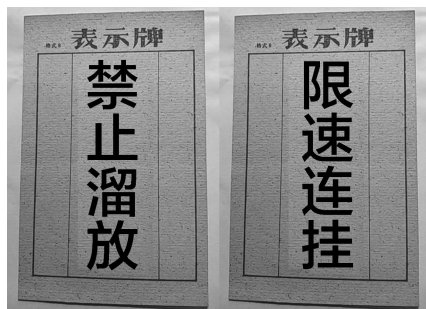


图 1-4 禁止溜放和限速连挂表示牌

要严格执行装车质量签认制度,建立档案管理。

经检查符合要求后,填记相应票据,同时将装车完了时间通知运转室或货运调度员,以便取车、挂运。至此,装车作业全部完成。

承运人和托运人装载货物时,都应不断改进装载方法,充分利用货车的载重量或容积,但不得超过货车容许载重量。由于货物包装、防护物重量影响货物净重,或机械装载不易计算件数的货物装车后减吨确有困难时,可以多装,但不得超过货车标记载重量的 2%;货物装载的高度和宽度,除超限货物和有特定者外,均不得超过机车车辆限界或特定区段装载限界。

整车货物装载超过货车规定的容许载重量的,应补收运费。

区间装车的,接到车务部门区间重车到达发站的信息后,发站按照装车进行作业。

1.2.6 装卸作业安全防护

安全防护即安防,铁路运输企业必须加强对铁路的管理和保护,定期检查、维护铁路运输设备,保证货物在运输过程中不发生损失,通过防范手段达到安全的目的,从而使货物保持安全状态。

货场装卸作业时,使用便携式脱轨器防护信号进行防护。在站内线路上检查、修理、整备车辆或进行装卸作业时,应在两端来车方向的左侧钢轨上设置带有脱轨器的固定或移动信号牌(灯)进行防护,前后两端的防护距离均应不小于 20 m(图 1-5);不足 20 m 时,应将道岔锁闭在不能通往该线的位置。



图 1-5 带有脱轨器的移动信号牌及防护距离

1. 安设

(1)装卸作业前,安设人到货运值班室登记“装卸作业防护信号装置安、撤签认簿”(表 1-13)。

表 1-13 装卸作业防护信号装置安、撤签认簿

日期	作业 班组	线路	作业别	安设 时间	安设 数量	安设人	监装 卸货 员	撤除 时间	撤除 数量	撤除人	监装 卸货 员	备注

(2)检查防护信号装置。防护信号装置应完整、功能良好,安全牌整洁、清晰。

(3)安设防护信号装置。移动式防护信号装置的安设位置应满足以下要求:

①在作业车的两端 20 m 以外的来车方向左侧的钢轨上分别设置。

②在同一条线路上车辆分解后作业时,应在该线路的最前部与最后部车辆处分别防护。分解间隔大于 40 m 时,应在 20 m 处增加防护信号装置;线路尽头只在道岔方向一端防护。

③作业车停留位置距警冲标不足 20 m 时,防护信号装置应设在与警冲标相齐处。

(4)确认所安设的防护信号装置各部分位置到位、作用良好,并加锁和加止退挡板或锁定装置。

(5)监装卸货员应对作业线路防护信号装置的安设情况进行检查,确认无误后在“装卸作业防护信号装置安、撤签认簿”签认。

2. 撤除

(1)作业完成后,装卸作业工组组长通知监装卸货员,由监装卸货员确认已完成作业,作业工组专人撤除防护信号装置。

(2)撤除固定式防护信号装置时应确认脱轨器退下钢轨并符合规定要求,加锁锁闭,钥匙由指定人员保管。

(3)撤除防护信号装置后,撤除人及时在“装卸作业防护信号装置安、撤签认簿”上登记。

(4)监装卸货员应对作业线路防护信号装置的撤除情况进行检查,确认安全后,在“装卸作业防护信号装置安、撤签认簿”上签认。

(5)移动式防护信号装置应放回存放地点保管。

1.2.7 货物承运

发站在电子货运票据管理系统(简称货票系统)检索“已装车”的整车电子运单需求联、



“已进站”的集装箱电子运单需求联,调取相关信息,核对运单需求联各栏信息是否齐全,补充相关记事。

信息核对无误后,计算运输费用,生成带号码的货物运单,打印货物运单的发站存查联、托运人存查联、收款人报告联、领货凭证联(客户需纸质领货凭证的),作为运输合同正本和副本。剧毒品运输使用黄色纸张打印。电子运单状态变更为“已制票”。

发站在货物运单各联加盖车站日期戳(图 1-6)。托运人在发站存查联正反面(背面在安全承诺书处)签章。发站留存发站存查联,托运人存查联和领货凭证联交托运人,收款人报告联上报发局集团公司。



图 1-6 车站日期戳式样

发站在货物运单上加盖车站日期戳时起,即为承运。承运表示货物运输合同成立、承诺生效,从承运时起,承托双方就要分别履行运输合同的义务和责任。因此,承运意味着铁路负责运输的开始,是承运人与托运人双方划分责任的时间线。同时,承运标志着货物正式进入运输过程。

托运人凭货物运单托运人存查联换开增值税发票,车站在托运人存查联上加盖“已换开发票”章。复印后将原件退还托运人。

发站在货运站系统将具备取车条件的电子运单信息状态变更为“可取车”。向现车信息管理系统(简称现车系统)推送电子运单信息。状态为“可取车”的电子运单信息不能修改。

【例题 1-4】条件自拟,按照运单填制要求填制一份货物运单。

解:货物运单填制参照图 1-7。

【例题 1-5】甲站发乙站马口铁一车,40 件。使用 P₆₂棚车一辆装运,请进行装车前准备。

解:1. 接车对货位

(1)向货调(货运值班员)报告待装货物的品名、到站、堆放位置,要求 60 t 棚车一辆。

(2)接收下达的配车计划及送车通知。

(3)检查线路安全距离,有作业车时通知装卸班组整理原作业车内货物,撤出人员,停止原有装卸作业,撤除防护信号装置。

(4)现场会同调车组对货位。

(5)抄录车种车型、车号、标重。

(6)通知装卸派班员派班装车。



中国铁路××局集团有限公司

铁路货运单

【正本】

需求号：202005PZ17917

发站(公司)		专用线		阳泉(京)		货区	
名称		荆某某-14031197306153324		经办人		荆某某	
□ 上门取货		取货地址		手机号码		1309760××××	
到站(公司)		专用线		联系电话		取货里程(km)	
名称		长寿(成)		经办人		7	
□ 上门送货		送货地址		手机号码		运到期限	
名称		重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70	
□ 上门送货		送货地址		手机号码		施封号	
付款方式		□ 现金		□ 支票		01049 01050	
□ 银行卡		□ 预付款		□ 电子领货		篷布号	
□ 铁路		□ 铁路		□ 纸质领货		送货里程(km)	
货物名称		件数		箱型箱类		装车方	
重量(kg)		20000		箱号		铁路	
耐火粉		68		集装箱		体积	
重量(kg)		70000		施封号		(m³)	
合计		68		运费合计		计费重量(kg)	
□ 上门装车		20000		71.80		2	
□ 上门卸车		70000		运费合计		70000	
□ 装车加固材料		□ 仓储		运费合计		2	
□ 冷藏(保温)		□ 其他服务		运费合计		70000	
受票方名称：		受票方名称：		运费合计		70000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识别号：		运费合计		70000	
地址、电话：		地址、电话：		运费合计		70000	
开户行及账号：		开户行及账号：		运费合计		70000	
其他服务		其他服务		运费合计		70000	
增值税		增值税		运费合计		70000	
发票类型		发票类型		运费合计		70000	
□ 普通票		□ 普通票		运费合计		70000	
□ 专用发票		□ 专用发票		运费合计		70000	
托运人记事：托运人未支付到站杂费		托运人记事：托运人未支付到站杂费		运费合计		70000	
承运人记事：货运一口价；站到站运输		承运人记事：货运一口价；站到站运输		运费合计		70000	
费用合计		费用合计		运费合计		70000	
¥ 14959.30		¥ 14959.30		运费合计		70000	
大写：		大写：		运费合计		70000	
人民币：壹万肆仟玖佰伍拾玖元叁角整		人民币：壹万肆仟玖佰伍拾玖元叁角整		运费合计		70000	
货区		货区		运费合计		70000	
车站日期戳		车站日期戳		运费合计		70000	
2020.05.25		2020.05.25		运费合计		70000	
制单日期 × × × ×		制单日期 × × × ×		运费合计		70000	
20200517		20200517		运费合计		70000	
(2)		(2)		运费合计		70000	

收货人签章 263549202005170200×××× 车站接(交) 货人签章

制单人 周××

图1-7 例题1-4解答示例



2. 装车前作业

(1)主持车前会,向装卸工组传达货物品名、性质、件数、重量、装载方法、装车时间要求及注意事项等,提示装卸工组按规定安设防护信号,带齐工具备品。

(2)如需手推调车对货位,组织胜任人员进行。

(3)检查车辆的车体、车门、车窗状态(包括透光检查),清洁状况以及有无扣修通知、通行限制,与装卸工组共同清点、检查待装货物。

(4)按运单记载核对待装货物。

(5)准备好施封锁和加固铁线。

【例题 1-6】甲站发乙站马口铁一车,40 件。使用 P₆₂棚车一辆装运,已完成装车前准备,请进行装车作业和装车后处理。

解:1. 装车作业

(1)向货调(货运值班员)报告装车车号、货物品名、到站及开始装车作业时间。

(2)边装车边检查,多车同时作业时,巡回监装。

(3)在作业中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4)掌握作业进度,向货调(货运值班员)报告实际装完时间。

2. 装车后检查

(1)检查装载情况。

(2)检查车辆门、窗关闭状态及施封情况。

(3)检查原货位及相邻货位情况。

(4)检查附属作业。

(5)检查超偏载情况。

(6)按规定进行装载质量签认。

(7)提示装卸工组按规定撤除防护信号装置。

(8)签证装卸工作单。

3. 剩余货物处理

(1)如有剩余货物,整理和清点货位剩余货物。

(2)通知托运人按规定处理剩余货物。

4. 运单处理

(1)在货物运单上填记承运人应记载的事项,需托运人更改运单内容时,通知托运人更改。

(2)登记货物承运簿。

(3)登记货运票据移交簿,计算运费。

任务实施

根据以上相关知识,由教师组织学生分组进行讨论,各小组派代表进行总结汇报,小组互评,教师点评、总结。掌握铁路货物发送作业过程,提高运用理论知识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任务训练

发站:北郊,到站:张贵庄;托运人: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收货人: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天津卷烟厂仓储部;品名:烟梗,件数:500箱,货重30t;承运人装车,使用P_{62K} 3113611棚车装运,标重60t,保价4万元,施封锁2枚,其他未给定条件自拟。

1. 请按规定填制货物运单。
2. 请按规定办理该批货物装车作业。

任务 1.3 铁路货运途中作业

教学目标

1. 知识目标

掌握铁路货运途中作业的办理程序和办理标准,熟悉货运检查员的作业内容。

2. 能力目标

能够正确办理货运交接检查作业,能够正确处理货物运输合同的变更,能够进行异常情况的处理。

3. 素质目标

培养铁路货运安全生产观念,形成良好的为客户主动服务的意识,具备关于货运途中作业相关问题的发现、分析及处理能力。

任务导入

在完成任务1.2的基础上,该货物列车到达某货运检查站(简称货检站),请途中货检站按规定办理这批货物的货运检查作业(其他未知事项自拟)。

相关知识

在运输货物途中发生的各项货运作业,均称为途中作业。途中作业包括货运交接检查、特殊作业及异常情况的处理。货运交接检查是途中必须进行的正常作业。特殊作业包括整车分卸货物在分卸站的分卸作业,托运人提出的货物运输变更的处理等。异常情况的处理是指货车运行有碍运输安全或货物完整时须做出的处理,如货车装载偏载、超载或货物装载移位须进行的换装或整理及对运输阻碍的处理。

1.3.1 取消托运和运输变更

托运人由于特殊原因,对承运后的货物提出取消托运或变更到站、变更收货人时,车站通过货票系统办理。



1. 取消托运

托运人应将货物运单托运人存查联、货物运输变更要求书交发站。凭纸质领货凭证领货的,应将领货凭证一并交发站;办理电子领货的,应向发站提供领货密码。

发站受理后,在货票系统中调取电子运单,对领货凭证或领货密码进行验证后,录入货物运输变更要求书,办理费用退补手续,电子运单状态变为“已取消托运”。

2. 运输变更

托运人提出变更到站、变更收货人时,应将货物运单托运人存查联、货物运输变更要求书交变更处理站。凭纸质领货凭证领货的,还应将领货凭证一并交变更处理站;办理电子领货的,应向处理站提供领货密码。收货人不得办理变更。

整车变更到站时,处理站应报铁路局集团公司同意后方可受理。处理站在货票系统中调取电子运单,对领货凭证或领货密码进行验证后,录入货物运输变更要求书,系统修改到站、收货人等信息,收取变更手续费,电子运单状态变为“已变更”。在货物运单托运人存查联、到站存查联和纸质领货凭证上修改相关内容,加盖车站日期戳或带有站名的人名章,托运人存查联和纸质领货凭证退还托运人。不能受理的注明原因,加盖车站日期戳,受理人员签字后留存。电子领货的还应提示托运人修改领货人信息。

新到站通过货票系统调取电子运单。根据到站存查联和领货凭证,办理费用退补业务和交付手续。

1.3.2 运输阻碍的处理

因不可抗力致使行车中断,货物运输发生阻碍时,铁路局集团公司对已承运的货物,可指示绕路运输;或者在必要时先将货物卸下,妥善保管,待恢复运输时再行装车继续运输,所需装卸费用由装卸作业的铁路局集团公司负担。因货物性质特殊,绕路运输或卸下再装可造成货物损失时,车站应联系托运人或收货人,请其在要求的时间内提出处理办法。超过要求时间未接到答复或因等候答复使货物造成损失时,比照无法交付货物处理,所得剩余价款通知托运人领取。

1.3.3 途中扣车整理或换装

在运输途中发现货车偏载、超载,货物撒漏,以及车辆因技术状态不良被车辆部门扣留不能继续运行,或根据有关规定需要整理或换装时,处理站(扣车站或其他车站)在货检系统中调取电子运单,编制普通记录(表 1-14),将车辆状态变为“待整理换装”。处理站整理或换装后,在货运站系统中编制普通记录,修改电子运单车种车号、施封号码、篷布号码等信息,将车辆状态变为“已整理换装”。

表 1-14 普通记录

No. _____

发站_____发公司_____托运人_____												
到站_____到公司_____收货人_____												
运单号码_____车种车型_____车号_____												
货物名称_____												
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第_____次列车到达												
发生 的事 实情 况或 车辆 技术 状态	新车号 1		新车号 2		新车号 3							
	新封号 1		新封号 2		新封号 3							
	新重量 1		新重量 2		新重量 3							
						<table border="1"><tr><td>厂修</td><td></td></tr><tr><td>段修</td><td></td></tr><tr><td>辅检</td><td></td></tr></table>	厂修		段修		辅检	
厂修												
段修												
辅检												
参加人员： 车 站： 车 辆 段： 其 他：												
						单位戳记 年 月 日						

注：1. 带号码的普通记录，编制单位打印存查，接方打印留存作为证明。

2. 普通记录号码由系统自动生存。

规格：A4 纸竖印(210 mm×297 mm)

一车货物换装两车时，在货运站系统中编制普通记录，填记换装后的两个车号，分别填记货物重量。

1.3.4 货物交接和检查

铁路货运检查工作是保证行车安全和货物安全的一项技术性较强的工作，是铁路运输安全生产的重要组成部分。铁路货运检查人员主要承担铁路运输过程中的货物(车)交接检



查工作,是铁路行车的主要工种。

1. 货检站

(1)货检站的定义。货检站是列车运行途经有改编或人工方式列检作业,或无改编或无列检作业但停车时间在 35 min 及以上的编组站或区段站。

(2)货检站的分类及设置。货检站分为路网性和区域性货检站。路网性货检站是指纳入国铁集团日常考核的编组站(表 1-15);区域性货检站是指除路网性货检站外,铁路局集团公司管内有货检作业的技术作业站。

表 1-15 纳入国铁集团日常考核的编组站名单

铁路局集团公司	站 名	个 数
哈尔滨	哈尔滨南、三间房	2
沈阳	苏家屯、沈阳西、山海关、四平、通辽	5
北京	丰台西、石家庄南、南仓	3
太原	大同	1
呼和浩特	包头西	1
郑州	郑州北	1
武汉	武汉北、襄阳北、武昌南	3
西安	新丰镇、宝鸡东、安康东	3
济南	济西	1
上海	徐州北、阜阳北、芜湖东、南京东、南翔、乔司	6
南昌	鹰潭、向塘西	2
广州	株洲北、衡阳北、江村、怀化西	4
南宁	柳州南	1
成都	成都北、兴隆场、贵阳南	3
昆明	昆明东	1
兰州	兰州北、迎水桥	2
乌鲁木齐	乌西	1
合计		40

区域性货检站由铁路局集团公司自定,并及时报国铁集团货运部备案、公布。

铁路局集团公司之间交接货检站的增设或撤销应由提出需求的铁路局集团公司牵头协商相关铁路局集团公司,重新明确前方货检站,签订交接检查协议或明确相关交接检查要求后,报国铁集团货运部批准、公布。

铁路局集团公司应根据到达解体列车、编组始发列车、直通列车数量,同时按照机车交路、列检作业、治安状况及自然环境等合理设置货检站,其布局应满足铁路运输安全和畅通的需要。

新建、改建线路时,铁路局集团公司应根据运输组织和铁路货运安全的需要设置货检站;因运输组织变化取消货物列车改编或列检作业时,可同步撤销货检站。

(3)铁路货检实行区段负责制。区段负责制是指货检站按规定的检查范围、技术要求和作业标准,对货物列车(含军用列车,下同)进行货检作业后,保证货物列车安全继运到下一个有货检作业的货检站,并承担相应的安全责任。发生问题后能有效证明货检站工作质量良好的,可不按区段负责制列货检站责任。

对在中间站保留及甩挂作业的货物列车,车站发现问题后要及时处理,中间站应保证货物列车安全继运到下一货检站。

(4)货检站人员设置。货检站应按班组设置货检值班员岗位,负责货检的现场组织和协调工作。

货检站应结合货物列车数量、作业均衡性、场站布局、安全检测监控设备和信息系统应用及其技术状态、货检作业内容等实际情况,按照“货检作业量适量,保证作业质量和效率”的原则,动态确定每班货运检查员(简称货检员)配置。货检员应保持相对稳定。

(5)货检站设备设施和工具备品的具体要求。货检站设备设施和工具备品的具体要求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①货检站应为货检管理和作业提供必要的场所,配备计算机、摄录器材、复印机、传真机等必要设备。货检作业待班场所应设在车站到、发场便于预检作业或能减少货检员走行距离的适当位置。

②货检作业路线应硬化或以细道砟铺平;作业现场需设灯桥等照明设施,照明范围应覆盖全部作业区域,照度符合相关规定,满足夜间和雨雪雾等特殊天气下的作业需要。货检站应有甩车整理及换装设施,具有符合作业要求的装卸货物线路、场地,装卸机械和计量衡器等。货检站应配齐超偏载检测装置、轨道衡、轮重测定仪等货运计量、安全检测设备,以及视频监控设备。

③货检站应配备以下主要工具和备品:手持机、对讲机、工具包、钢尺、吊锤、电工刀、断线钳、铁锤、撬棍、照明灯具、8号和10号镀锌铁线、绳索、扒铜钉、钉子、绞棍,以及施封锁、消防器材、危险货物检测仪、应急救援防毒面具等。

④运用“货检应用”的货检站,应保证现场作业时货检员人手1台手持机,并备用适当数量的对讲机,以在手持机故障时使用。

(6)货检电子化报表。货检电子化报表包括货检工作日志(表1-16),货检工作量统计表,货检作业检查处理情况登记表(表1-17),货检问题车统计表,货运换装整理分析表,剧毒品、爆炸品、液化气体罐车运输检查登记表,超限货物检查登记表和货检拍发电报登记表(表1-18)。

表 1-16 货检工作日志

场别:

班次:

年 月 日

序号	车次	股道	车数	列车属性	实际到达时间	实际出发时间	左检查人	右检查人	上一货检站	检查开始时间	检查完成时间	重点车数	在列整理车数	甩车数



表 1-17 货检作业检查处理情况登记表

序号	日期	车次	列车属性	车种车型	车号	发站	到站	品名	问题类别		问题内容	处理情况			补封、电报登记			货检员	上一货检站
									大类	小类		在列	甩车	换装	补封号码	普记号码	电报号码		

注：1. 列车属性即出发、到达、直通。

2. 问题类别描述见表 1-17-1。

表 1-17-1 货检作业检查处理情况登记表问题类别描述

问题大类	问题小类
01 装载加固	011 货物或部件发生旋转、开放
	012 货物发生移动、滚动、倒塌、倾覆、坠落
	013 加固材料及装置发生松动、折断、破损、变形、脱垂
02 车门窗、盖阀关闭	021 门窗开启、盖阀张开
	022 车门销、搭扣未落实
	023 罐车螺栓未拧紧
03 篷布苫盖	031 篷布或绳网掀起、脱垂、破损，苫盖不良
	032 篷布绳索、绳网松动
04 集装箱	041 装载集装箱未落槽
	042 空集装箱未按规定捆绑加固
05 施封	051 施封失效、丢失、不一致，上部施封
06 车辆技术状态	061 车门配件缺失、开焊、变形
	062 棚车车门脱槽
	063 货物撒漏
07 残留物	071 车内杂物
	072 车体杂物
08 押运人	081 押运行为不规范
	082 押运证件不齐全
09 治安	091 货物存在被盗、丢失现象
	092 车上有扒乘和闲杂人员
10 设备检测报警	101 超载
	102 偏载
	103 偏重
	104 超限

续表

问题大类	问题小类
11 其他	111 煤炭自燃
	112 罐车发生泄漏、外溢
	113 其他

表 1-18 货检拍发电报登记表

发报日期	场别	到达车次	到达时间	电报号码	受理时间	车种车号	发站	到站	品名	班别	货检员	主送单位	电报简要内容

2. 货运检查作业及整理换装

(1) 货运检查作业的主要内容。

- ① 货物列车中货物的装载、加固状态。
- ② 货车篷布及篷布绳网苫盖、捆绑状态。
- ③ 施封(罐车、集装箱、SQ 型或 JSQ 型车端门处施封除外)。
- ④ 货车门、窗、盖、阀关闭情况,以及罐式集装箱盖、阀关闭情况。
- ⑤ 《超规》规定的事项(不检查军用超限货物的超限超重货物运输记录)。
- ⑥ 设备检测发现的超偏载问题。
- ⑦ 货车、货物、集装箱、篷布等顶部和敞车内货物等视频监控设备可视部位的情况。
- ⑧ 危险货物押运人押运情况。
- ⑨ 国铁集团规定的其他事项。

货检站应建立健全货检岗位与车站调度员(值班员)的作业联系制度。货检员应根据信息系统中列车到发计划安排或车站调度员(值班员)的通知,及时对货检站图定停车时间不足 35 min、但实际停车将超过 35 min 的货物列车进行货检作业,双方应做好确认记录。货运检查作业完毕后,应及时通知车站调度员(值班员)。

(2) 货运检查作业的基本程序及标准。货运检查作业的基本程序包括计划安排和作业准备、到达列车预检、现场检查、整理。

① 计划安排和作业准备。货检值班员应及时收取班计划、阶段计划、变更计划,以及到发车次、股道、时刻、编组辆数等有关信息。运用“货检应用”的车站,货检值班员通过“货检应用”接收行车预告阶段计划,确定检查列车(“货检应用”自动标注重点车,自动匹配设备检测、视频监控、车号自动识别等信息)。货检值班员根据计划将工作内容、检查重点、安全事项及要求等向货检员传达、布置。

运用“货检应用”的车站,货检值班员通过实时监控列车到达视频(或及时通过录像回放查看列车到达视频)和查看设备报警信息,补充标注重点车和问题车,生成作业计划并发布。对到达列车,以机检代替现场人工检查的,在确认安全无误后,直接记录作业完成



时间。

货检员接收作业任务,应掌握到达(出发)列车车次、股道、时刻、编组内容、施封及重点车等情况。运用“货检应用”的车站,货检员通过手持机接收作业计划;手持机故障时,通过岗位终端接收作业计划。发现列车编组 and 实际不符时,货检值班员通过“货检应用”,货检员通过手持机重新匹配编组信息。作业时,货检员应携带相关作业工具和备品。

②到达列车预检。在列车到达前 5 min,货检员应出场立岗,在列车到达、通过时对列车进行目测预检。运用“货检应用”的货检站,在“货检应用”和相关检测监控设备状态良好的情况下,可以通过视频监控、超偏载检测等设备对到达列车进行预检,代替货检员出场立岗预检;或对到达列车以机检代替现场人工检查。机检代替人工预检或现场检查的具体范围和管理要求由铁路局集团公司根据本公司实际自定,并报国铁集团货运部备案。

③现场检查。货检员应从车列一端逐车进行检查;货检员对车列首尾的车辆,应涂打检查标记,运用“货检应用”的车站,通过手持机分别拍摄首、尾车照片,记录检查开始、完成时间;货检员对检查重点内容进行记录,运用“货检应用”的车站,通过手持机对问题车、押运人证件等信息进行拍照或记录并反馈。车列检查、整理应在规定的技术作业时间内完成。车列检查、整理完毕后,货检员应及时报告,运用“货检应用”的车站现场检查时,货检员应通过手持机及时报告检查情况,手持机故障时通过岗位终端补录信息。货检值班员核实无误后确认作业完成,记录作业完成时间;需拍发电报时,货检值班员应于列车到达后 120 min 内以电报通知上一货检站、抄知发到站,必要时抄知有关单位和部门,需编制记录的,按规定编制。检查作业和在列整理完毕后,货检值班员及时通知车站调度员(值班员)作业完成情况。

④整理。整理包括在列整理和甩车整理。

a. 在列整理:对发生装载加固、篷布苫盖、门窗盖阀等方面的问题的,不需要甩车处理时,应在采取有效防护措施后对车列内需整理货车进行整理。预计整理时间超过技术作业时间时,货检员应及时向车站调度员(值班员)报告。在列整理时,货检员应先确认货物装载加固状态及车门的关闭状态,确保安全后再进行作业;应按有关规定进行作业,货检员确保人身安全。

b. 甩车整理:对危及行车安全又不能在列整理的车辆,货检员应报告车站调度员(值班员)甩车整理。甩车整理时,应做好防护工作,不允许在挂有接触网的线路(设有隔离开关的线路除外)上整理车辆。遇下列情况应用车整理:篷布苫盖不整或缺少腰绳、绳网;货物发生严重倾斜、偏载、移位、窜动、坠落、倒塌和渗漏;超限货物按普通货物办理;加固支柱折断或装载加固材料(装置)超限;棚车车门脱槽,罐车上盖张开;罐车发生泄漏或溢出;危险货物运输押运或施封等问题需甩车处理的;货车、货物、集装箱、篷布等顶部或车体上有异物且无法在列处理;火灾;货物明显被盗丢失;发生其他危及行车安全的情况又不能在列整理。

需要甩车整理的,货检值班员应通知车站调度员(值班员)甩车处理,运用“货检应用”的车站,货检值班员还应通过“货检应用”通知整理点的货运员,货运员整理完毕后应通过“货检应用”登记处理信息并反馈。

货检作业原则上应在 35 min 内完成,并应通过“货检应用”提高货检作业的效率和质量。

量。货检作业时,应采取有效防护措施,确保货检员的人身和作业安全。相邻线路通过机车车辆时,作业人员应提前暂停作业。电气化区段作业应按有关规定办理。严格执行劳动安全的有关规定。检查装有易燃易爆等危险货物的货车时,严禁明火接近、敲打罐体或进入车(罐)内。在运输中发生甩车处理的货车,不能原车安全继运的,以及因车辆技术状态不良,被车辆部门扣留需要换车时,应进行换装整理。对换装整理的货车要认真统计,及时上报。

3. 普通记录及交接电报

(1)普通记录。普通记录是货物在运输过程中发生换装、整理,或在交接中需要划分责任以及依照其他规定需要编制记录时,当日按批(车)所编制的一种凭证。需编制记录时,要按规定要求编制。

(2)交接电报。交接电报是指无运转车长值乘的列车,接方进行货运检查发现问题后,按规定拍发的电报。电报的内容应包括列车的车次、到达时分、车种、车号、发站、到站、品名、发现的问题及简要处理情况,需编制记录时按规定要求编制。车站对交接电报应建立登记制度,自编号码,妥善保管。

4. 无运转车长值乘列车的交接、检查及处理

货物列车无改编作业时,货检站仅凭列车编组顺序表的有关记载检查施封是否有效,不核对站名、号码。货物列车有改编作业时,货检站对货车的施封状态,交接时只核对站名,不核对号码。

对交接检查时发现的问题应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并应于列车到达后 120 min 内以电报通知上一货检站,同时抄知发到站。

货运检查内容及发现问题的处理见表 1-19。

表 1-19 货运检查内容及发现问题的处理

检查内容	发现的问题	处理方法
货车的施封	(1)封印失效、丢失、断开或不破坏封印即能开启车门	拍发电报并补封,是否清点货件由发现站确定
	(2)运输票据上记载的封印站名或号码与现封不一致或发生涂改	核对站名,拍发电报。到站检查封印站名、号码
	(3)货车已施封,但未在运输票据上记明封印号码。编组顺序表上无“F”字样	编制记录证明现状,继运
	(4)未使用施封锁施封(罐车和朝鲜进口货车除外)	拍发电报并补施封锁
	(5)在同一车门上使用两个以上施封锁串联施封	拍发电报并补封,如因车门技术状态无法补封,车站以交方责任继运
	(6)货车两侧或一侧在车门上部施封	按现状拍发电报
	(7)施封货车的上部门扣未以铁线拧固(车门构造只有一个门扣或上部门扣损坏的除外)	由发现站拧固



续表

检查内容	发现的问题	处理方法
装有货物的货车	(1)车门窗未按规定关闭(损坏的车窗已用木板、铁箱、木箱封固的除外)	由发现站关闭并拍发电报
	(2)货物损坏、被盗	拍发电报,编制记录进行处理
	(3)棚车车体、平车或集装箱专用平车装运的集装箱箱体的可见部位损坏或集装箱箱门开启	拍发电报,并由车站处理
	(4)易燃货物未按规定苫盖篷布或未采取规定的防护措施	拍发电报,编制记录,补苫篷布并采取防护措施
	(5)篷布(包括自备篷布)苫盖捆绑不牢、被刮掉或被割,危及运输安全	及时进行整理。丢失或补苫篷布时由发现站拍发电报并编制记录
	(6)货物装载有异状或超过货车装载限界;支柱、铁线、绳索有折断或松动,货物有坠落的可能;车门插销不牢危及运输安全;底开门车用一个扣铁关闭底开门(所装货物能搭在底板横梁上,并且另一个搭扣处用铁线捆牢者除外)	由发现站按规定换装或整理并拍发电报
	(7)超限货物无调度命令	取得调度命令后继运
货车使用和通行限制	(1)货车违反运行区段的通行限制	拍发电报,并由车站换装适当货车
	(2)装载金属块、长度不足 2.5 m 的短木材或空铁桶使用的车种违反《加规》货车使用限制表的规定	

货运票据电子化途中运输流程如图 1-8 所示。

【例题 1-7】简述对施封货车的交接检查。

解:货物(车)施封交接是为落实货检站区段负责制制度,划分铁路与托运人或铁路内部各部门对货物运输的完整应负的责任。施封检查作为交接检查的一项内容,货检员在检查作业中必须对施封货车的施封完好状态进行检查交接。

(1)货检员通过手持机接收作业计划;手持机故障时,通过岗位终端接收作业计划。按货检作业程序重点检查施封车。

(2)货检员从车列一端逐车进行检查,双人两侧检查施封锁状态。货检员通过手持机分别拍摄首、尾车照片,记录检查开始、完成时间。

(3)呼唤应答,核对两侧施封锁站名是否一致。

(4)确认施封货车门窗关闭良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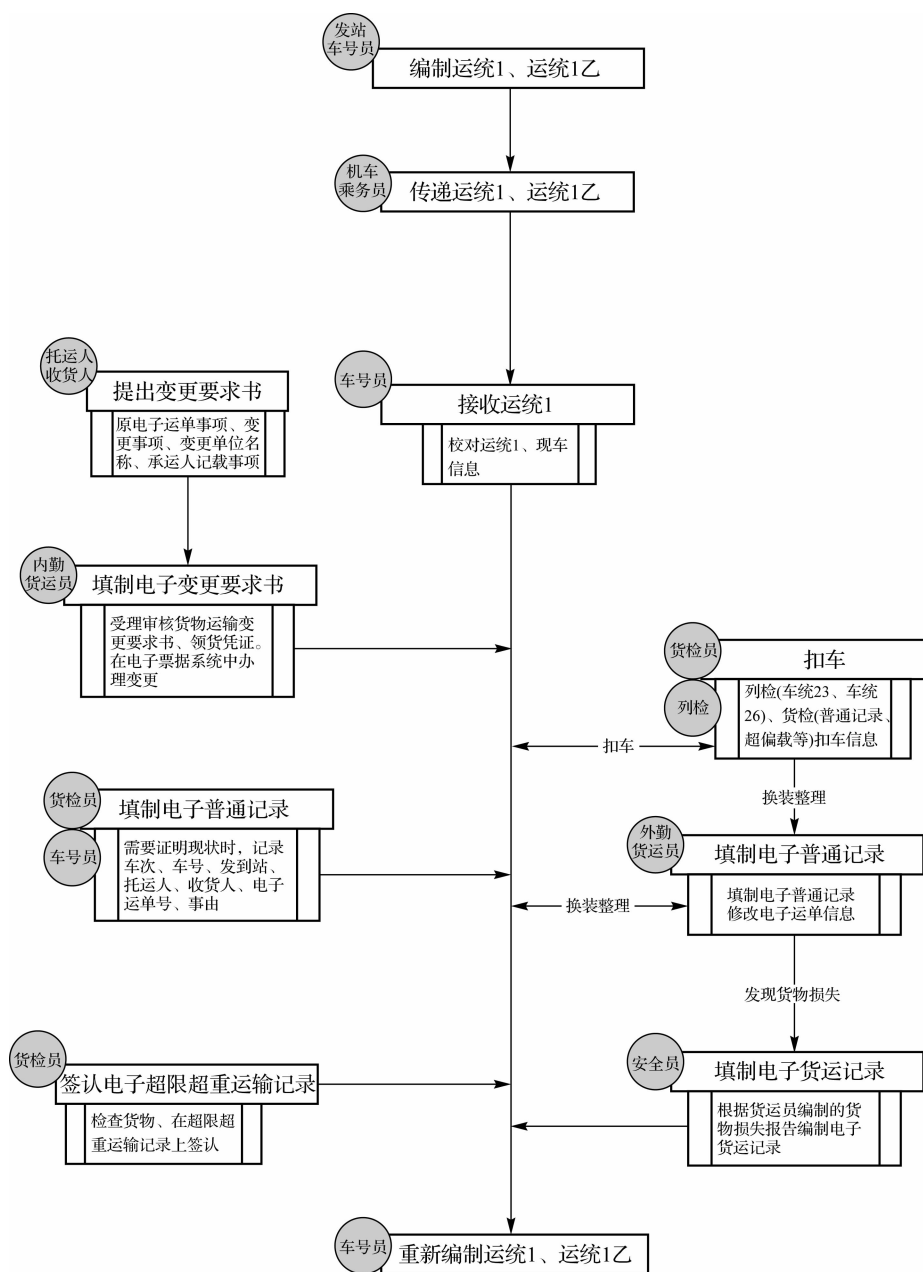


图 1-8 货运票据电子化途中运输流程

- (5) 确认施封锁施封位置正确,如图 1-9 所示。
- (6) 确认施封锁是否失效、丢失、断开或不破坏封印即能开启车门。
- (7) 检查上部扣是否以铁线拧固,如图 1-10 所示。
- (8) 核对列车编组顺序表与现车记载是否一致。
- (9) 正确填记货检电子化报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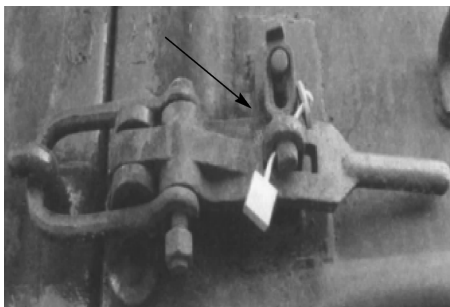


图 1-9 正确施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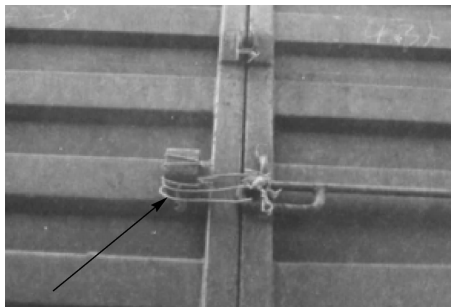


图 1-10 铁线拧固

【例题 1-8】按规定编制普通记录。

8 月 10 日,粮油公司在甲站发乙站绿豆一车,2 800 件。使用一辆 P₇₀ 棚车装运,途经某货检站时列检发现车辆故障不能继续运行,扣车送入货场换装,货物无损失。请按章编制普通记录。

解:普通记录见表 1-20。

表 1-20 普通记录

No.

发站 <u>甲</u> 发公司 <u>北</u> 托运人 <u>粮油公司</u>			
到站 <u>乙</u> 到公司 <u>上</u> 收货人 <u>上海黄浦粮油市场</u>			
运单号码 _____ 车种车型 <u>P₇₀</u> 车号 <u>3808888</u>			
货物名称 <u>绿豆</u>			
于 <u>2020</u> 年 <u>10</u> 月 <u>15</u> 日 <u>10</u> 时 <u>10</u> 分第 <u>41021</u> 次列车到达			
发生的事实情况或车辆技术状态	新车号		新施封号
	甲站发乙站绿豆一车,该车途经我站,列检发现车辆故障,不能继续运行,并出具车统 23,我站依车统 23 将车上货物换装入 P ₇₀ 3606666 车内继运。		
参加人员:单位戳记 车 站: 车 辆 段: 其 他:			厂修
			段修
			辅检
2020 年 10 月 15 日			

【例题 1-9】条件自拟,按规定拍发铁路传真电报。

解:铁路传真电报见表 1-21。

表 1-21 铁路传真电报

签发: 核稿: 拟稿: 电话:

发报所	电报号码	等级	受理日	时分	收到日	时分	值机员

主送: ××站

抄送: ××站, ××站

××月××日××时××分, ×××次无守列车到检, 机后××位, 车种车号: ×××××××

发站: ××站, 到站: ××站, 品名: ××, 票据记载施封号码为: ×××/×××, 一侧为原发站施封
锁号码为: ×××, 另一侧无施封, 我站会同公安检查确认门窗关闭及加固良好无异状, 补封一枚, 施封
锁号码为: ×××, 继运。

公安签字: ×××



任务实施

根据以上相关知识, 由教师组织学生分组进行讨论, 各小组派代表进行总结汇报, 小组互评, 教师点评、总结。掌握铁路货运途中作业, 提高运用理论知识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任务训练

1. 10月23日, 粮油公司在甲站发乙站绿豆一车, 2800件, 使用一辆P₇₀棚车装运。途经某货检站时发现铅封脱落或未按施封技术要求进行施封。对丢失铅封的货车进行补封作业及相关作业处理。

2. 发站: 北郊, 到站: 张贵庄; 托运人: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收货人: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天津卷烟厂仓储部; 品名: 烟梗, 件数: 500箱, 货重30t; 承运人装车, 使用P_{62K}3113611棚车装运, 标重60t, 保价4万元, 施封锁2枚, 其他未给定条件自拟。托运人要求变更收货人, 请问如何办理?

任务 1.4 铁路货运到达作业

教学目标

1. 知识目标

掌握铁路货运到达作业的办理程序和办理标准, 熟悉货物运单等货运票据的填写要求。



2. 能力目标

能正确办理铁路货运到达作业,能正确填写货运到达作业相关票据。

3. 素质目标

培养铁路货运安全生产观念,形成为客户主动服务的意识,养成严谨、认真的学习和工作习惯,具备铁路货运到达作业有效沟通、协调与处理问题的能力。

任务导入

载有任务 1.1 中货物的列车于 5 月 14 日 20:00 到达南京西站,并于 15 日 15:00 调到卸车地点由收货人组织卸车。请按规定办理这批货物的到达作业(其他未知事项自拟)。

相关知识

在货物到站后进行的各种货运作业称为到达作业。到达作业完成后,货物运输作业过程即告结束,至此运输合同即告终止。

1.4.1 列车到达

车站收取列车确报,与机车司机办理列车编组顺序表、纸质票据的交接签认。依据列车确报(列车编组顺序表)核对现车,发现不符立即订正,并按规定编制电子普通记录,打印附票随车递送,并拍发电报。

1. 列车解编

车站通过现车系统及运输信息集成平台接收货运、车辆等系统推送的相关信息,编制作业计划,组织车辆解体、集结,完成列车编组。

2. 送车作业

车站与货运站联系,根据货运站系统推送到现车系统的送车需求,编制作业计划,将本站作业车送至指定位置。

3. 取车作业

现车系统接到货运取车信息后,车站正确编制作业计划,组织取车。

4. 列车出发

车站编制作业计划,生成、核对列车编组顺序表,补充“其他记事”信息,依据列车编组顺序表核对现车,试运行期间确保现车、纸质票据、电子信息“三一致”。

车站与机车司机办理列车编组顺序表、列车编组通知单(简称运统 1 乙)、纸质票据交接签认,并在规定时间内发出列车确报。

1.4.2 货物卸车作业

卸车是整个运输过程的重要环节之一,是到站工作组织的关键。正确及时地组织卸车作业,能够缩短货车周转时间,提高货车使用效率,保证排空任务和装车的空车来源。车站必须认真贯彻“一卸、二排、三装”的运输组织原则,认真做好卸车工作。

1. 卸车前准备

卸车前准备是为了使卸车作业能顺利进行,防止误卸并确认货物在运输途中的完整状态,便于划分责任。铁路组织卸车前应认真检查车辆、篷布苫盖、货物装载状态有无异状,施封是否完好。卸车货运员应根据卸车计划,在卸车前认真做好以下三方面的检查:

(1)检查货位。主要检查货位能否容纳待卸的货物,货位的清洁状态,相邻货位上的货物与待卸的货物性质有无抵触。

(2)检查运输票据。主要检查票据记载的到站与货物实际到站是否相符,了解待卸货物的情况。

(3)检查现车。主要检查车辆状态是否良好,货物装载状态有无异状,现车与运输票据是否相符。检查现车可能发现影响货物安全和车辆异状的因素,因此应认真进行。

2. 铁路货运站卸车

铁路货运站卸车时,到站接收现车系统的到达重车信息,调取运单信息,在货运站系统指定股道、货位接车对位后组织卸车。卸车完毕后,电子运单状态变为“已卸车”。卸车时发现货物损失或与运单信息不符的,应在货运站系统“三检”中编制货物损失报告并打印。区间卸车的,由车务部门卸车后,将卸车信息推送至货运站系统。

(1)按货物运单记载清点货物件数,检查货物品名、堆码状态。卸车时,必须核对运单与实际货物。要认真监卸,根据货物运单清点件数,核对标记,检查货物状态。对集装箱货物,应检查箱体,核对箱号和封印。严格按照《铁路货物装卸安全技术规则》及有关规定卸车,合理使用货位,按规定堆码货物。发现货物有异状时,要及时按章处理。

(2)按规定填记、粘贴货车(集装箱)洗刷回送标签。货车卸空后,负责卸车单位应将货车清扫干净,关闭好车门、车窗、端侧板、盖、阀。按规定卸后须洗刷除污的货车,应在卸车站洗刷除污。卸车站洗刷除污有困难时,须凭铁路局集团公司调度命令向指定站回送。对回送洗刷除污的货车,卸车站应清扫干净,并在两侧车门外部及车内明显处粘贴“货车洗刷回送标签”(表 1-22)各一张,货物如有撒漏,应在标签上注明。洗刷除污站应按规定要求洗刷除污后将标签撤除,并在车内外两侧车门附近粘贴“洗刷除污工艺合格证”(表 1-23)各一张。

表 1-22 货车洗刷回送标签

车种车号:	
此车 月 日在	站装过货物,品名:
集团公司	号命令,回送
,我站卸车后未洗刷,经铁路局集团 站洗刷。严禁排空和调配放货。	
卸车站	
年 月 日	

注:此标签在货车两车门内外明显处各粘贴一张。

规格:180 mm×120 mm



表 1-23 洗刷除污工艺合格证

车种车号:	已按规定清洗 ××站 洗刷组(签章) 货运员(签字)	年 月 日
-------	-------------------------------------	-------

注:此标签在货车两车门内外明显处各粘贴一张。

规格:180 mm×120 mm

对洗刷除污的货车,洗刷除污站应建立登记制度。洗刷除污站的设置及分工由铁路局集团公司确定。

(3)特殊货车及运送用具回送。特殊货车及运送用具回送清单(以下简称回送清单,见表 1-24)是铁路内部根据规定运送铁路所属的货车或用具(产权属国铁集团)的运输及交接凭证。

表 1-24 特殊货车及运送用具回送清单

发站		到站(公司)		发送日期		回送命令号码	
车种车号		施封号码		到达日期		回送种类	
回送的货车或运送用具				附注			
种类	号码	数量	重量/kg				

发站经办人:

到站经办人:

注:1.本清单一车一单,发到站打印留存。

2.各栏要填写准确,按调度命令回送的,应将命令号码记入“回送命令号码”栏内。

3.回送集装箱时,“回送种类”栏填记集装箱,“种类”栏填记箱型箱类,“号码”栏填记箱号。

4.回送篷布时,“回送种类”栏填记篷布,“数量”栏填记回送张数,“种类”“号码”栏不填记。

5.回送空罐车时,“回送种类”栏填记“Q”(轻油)、“L”(黏油),车体上的油种涂有代用字样时,按所代用的油种填记,“种类”“号码”“数量”栏不填记。

6.“重量”栏按照《铁路货车统计规则》规定填记。

规格:297 mm×210 mm

回送特殊货车及运送用具时,车站在货运站系统填记回送清单。回送种类分为篷布回送、车辆回送、用具回送、军运回送四种。回送篷布时,填记篷布交接单。铁路所属润滑油专用空罐车凭回送清单回送。回送清单发站打印一式两份,发站留存一份,随车传递一份。到站调取电子回送清单,录入到达时间和经办人姓名后打印留存。

(4)填写卸车簿。卸货完毕,登记卸货簿(表 1-25)、集装箱到发登记簿或具有相同内容的卸货卡片、集装箱号卡片,并将卸完的时间通知货运室记入第 4 联运单左下角有关栏内,并报告货调,以便取车。

表 1-25 卸货簿

货车 卸妥 日期	车种 车号	号码	发站 (公司)	货物 名称	件数	重量 /kg	收货人	堆放 地点	搬出 时间	搬出 证号 码	铁路 标记	记事

(5)整理、移交到达票据。

(6)按规定保管货车篷布。卸车后,应将车辆清扫干净,关好车门、车窗、阀、盖,检查卸后货物安全距离,清理线路,将篷布按规定折叠整齐,送到指定地点存放。

3. 卸车后检查

(1)检查运输票据。检查票据上记载的货位与实际堆放货位是否相符,卸货时间是否填写。卸货时间由到站按卸车完毕的日期填写。

(2)检查货物。主要检查货物与运单是否相符,堆码是否符合要求,卸后货物安全距离是否符合规定。

(3)检查卸后空车。主要检查车内货物是否卸净,空车是否清扫干净,车门、窗、端侧板是否关闭严密。

此外,还需清理好线路,应妥善保管托运人自备的货车装备物品和加固材料。

4. 货车的清扫、洗刷和除污

收货人组织卸车的货车,未进行清扫或清扫不干净时,车站应通知收货人补扫。如收货人补扫仍未清扫干净,车站应以收货人的责任组织人力代行补扫,并向收货人核收货车清扫费和延期使用费。

1.4.3 领货通知

为了加速货位周转,提高货场作业能力,内勤货运员接到到达货运票据并核对完毕后,在票据上加盖到达日期戳记,并登记到达登记簿,计算出交付货物时应收或应退的一切费用后,及时发出领货通知。

承运人在车站公共装卸场所组织卸车的货物,到站应在不迟于卸车完了的次日向收货人发出领货通知或送货通知。收货人向到站查询货物是否到站时,内勤货运员应以积极热情的态度给予解答。

1.4.4 交付工作

货物交付是指承运人在规定的地点与收货人进行货物(车)交接后,并在货物运单上加盖货物交付日期戳记,表示货物运输过程终止的作业程序。由承运人组织卸车,以及发站由承运人组织装车、到站由收货人组织卸车的货物,在向收货人点交货物或办理交接手续后,



即为交付完毕；发站由托运人组织装车、到站由收货人组织卸车的货物，在货车交接地点交接完毕，即为交付完毕。交付完毕，货物运输合同即告结束。货物在到站应向货物运单内所记载的收货人交付。车站也可根据需要，建立货物搬出和送货制度。

交付工作包括内交付和现货交付两部分。

1. 内交付

(1) 凭纸质领货凭证领货。凭纸质领货凭证领货的，到站在货票系统中调取运单信息，核实领货凭证、领货人身份等，办理内交付手续，在到站存查联上记录卸货时间、通知时间等。

收货人凭纸质领货凭证领取货物时，应同时出示身份证原件，收货人为法人单位时，除提供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外，还需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委托书；委托他人领取货物时，应同时提供领货凭证、收货人身份证复印件、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和委托书。

(2) 采用电子领货方式领货。采用电子领货方式领货的，收货人在电商系统打印领货凭证并签章，到站在货票系统中验证领货验证码，核实领货凭证、领货人身份信息，办理内交付手续。收货人凭领货密码领货的，到站在货票系统中验证领货密码和身份信息后打印领货凭证，收货人签认后办理内交付手续。

收货人凭电子领货密码领取货物时，应同时出示身份证原件；委托他人领取货物时，收货人应登录铁路货运网上营业厅，正确填记被委托人姓名、身份证号码、手机号码等委托信息，被委托人凭电子领货密码和本人身份证原件领取货物。

到站核收相关费用后，打印货物运单收货人存查联，并在收货人存查联和到站存查联上加盖车站日期戳。收货人在到站存查联上签章，到站将收货人存查联交收货人，电子运单状态变为“已交付”。纸质领货凭证与运单到站存查联(物品清单)合订保存。

2. 现货交付

到站凭货物运单收货人存查联与交付货运员办理货物交接。交接完毕后，在收货人存查联上加盖“货物交讫”章交收货人。交付完毕意味着铁路履行运输合同就此终止，铁路负责运输就此结束。

1.4.5 货物搬出

收货人持有加盖“货物交讫”的货物运单将货物搬出货运营业网点，门卫对搬出的货物应认真检查品名、交付日期与运单记载是否相符，经确认无误后放行。

货物运抵到站，收货人应及时领取。拒绝领取时，应出具书面说明，自拒领之日起，3 日内到站应及时通知托运人和发站，征求处理意见。托运人自接到通知之日起，30 日内提出处理意见答复到站。

1.4.6 货物仓储

货物交付完毕后，如收货人不能在当日将货物全批搬出车站，对剩余部分按重量和件数承运的货物，可按件点交车站负责仓储，只按重量承运的货物，可向车站声明，由车站负责仓储。从承运人发出领货通知或送货通知次日起(不能实行领货通知或送货通知时，从卸车完了的次日起)，经过查找，满 30 日(搬家货物满 60 日)仍无人领取的货物，或收货人拒领，托

运人又未按规定期限提出处理意见的货物,承运人可按无法交付货物处理。对不宜长期保管的货物,承运人根据具体情况,可缩短通知和处理期限。

承运人在车站公共装卸场所内组织卸车的货物,收货人应于承运人发出领货通知或送货通知的次日(不能实行领货通知及送货通知或会同收货人卸车的货物为卸车的次日)起算,2日内将货物搬出或未接收货物。超过上述期间未将货物搬出或未接收货物,对其超出的期间核收仓储费。根据各地具体情况,铁路局集团公司可以缩短货物免费仓储期限1天,也可以提高仓储费费率,但提高部分最高不得超过规定费率的1倍;还可以适当延长货物免费仓储期间,并报国铁集团备案。

货物交付后在车站仓储,或仅在车站仓储时,按实际仓储期间核收仓储费。铁路局集团公司可以根据各地具体情况,确定免费仓储期限,也可以提高仓储费费率,但提高部分最高不得超过规定费率的1倍,并报国铁集团备案。

到达到站的货物,如已编有货运记录或发现有货物损失的可疑痕迹,到站必须复查货物重量或现状。如已构成货物损失,到站应在交付货物时,将货运记录交给收货人。

在车站公共场所内卸车的整车蔬菜、瓜果、牲畜、散堆装货物,收货人在领取货物时应将货物的防护、衬垫物和从货位清扫出的残留物全部搬出。如未搬出和未清扫货位,应按规定支付货位清扫费。

1.4.7 货物(车)交接检查

货物(车)交接检查是货运部门工作的基本内容之一。

1. 站车交接

站车交接是为了保证行车和货物运输的安全与货物完整,明确运输责任,对货物(车)和货运票据进行交接和检查。

无守列车货运票据实行封票交接,由发站负责捆绑加封后,交机车乘务员。机车乘务员负责将货运票据带到下一个编组站、区段站或到站,并保证票据完好。到站接车人员向机车乘务员办理交接,并填好交接记录。无守列车的货物(车)检查,应在列车的始发站、终到站、甩挂站,以及其经过的编组站、区段站进行。货物(车)的检查工作由货物(车)检查员负责。

各种货运票据在各作业环节的传递应建立登记簿,签字交接。对货物、货车,在承运、装车、卸车、保管、交付及中转作业中,各作业班组间都应认真核对,办理签证交接。

2. 路企交接

专用线卸车时,到站接收现车系统的到达重车信息,在货运站系统指定专用线股道并向现车系统推送需求,路企交接后,企业运输员组织卸车,并通过系统补充卸车信息。

专用线卸车完毕,电子运单状态变为“已卸车”。专用线货运员和企业运输员按照规定办理专用线交接,在货运站系统填记货车调到、卸车开始、卸车结束、货车调回、标准作业时间,以及货车状态、货车篷布数等内容,打印货车调送单(表1-26),与企业运输员办理交接后,电子运单状态变为“已卸车”。

托运人组织装车或收货人组织卸车的货物,托运人和收货人应与承运人进行交接以保证安全,明确双方的责任。承运人与托运人或收货人应在下列地点进行交接:在车站或专



用线内装车或卸车的货物,在各装卸地点;特殊情况下,在专用线内装车或卸车的,也可在商定的地点;铁路内装车或卸车的货物,在交接协议中指定的货车交接地点。

表 1-26 货车调送单

A1234567

专用线名称:

接轨站

年 月 日

序号	车种 车号	发站 或 到站	货物 名称	装卸(停留)时间					货车 状态	货物装 载状态	货车篷 布数	附记
				调到 时间	装卸开 始时间	装卸结 束时间	调回 时间	标准作 业时间				

交接企业签认:

交接车站签认:

规格:297 mm×210 mm

(1) 托运人组织装车或收货人组织卸车的货物,发站与托运人,到站与收货人应使用货车调送单办理交接。若超过作业时间,需核收货车延期使用费。

① 施封的货车,凭封印交接。

② 不施封的货车,棚车、冷藏车凭货车门窗关闭状态交接,敞车、平车、砂石车不苫盖篷布的,凭货物装载状态或规定标记交接,苫盖篷布的,凭篷布现状交接。

③ 承运人组织装车、到站由收货人组织卸车的货物,除按上款规定办理交接外,到站须派人员至卸车地点会同收货人拆封、卸车(在专用铁路内卸车的货物,承运人应同收货人商定卸车办法)。

④ 发站由托运人组织装车、到站由承运人组织卸车的货物,若托运人在货物运单内声明,或收货人事先向到站提出要求办理交接手续,到站应于卸车前通知收货人到场办理交接,并会同卸车。从承运人发出卸车通知时起,超过 2 h 收货人未到场,或托运人、收货人未要求办理交接手续,到站应编制普通记录证明封印状况或货车现状,然后以收货人责任拆封、卸车。

(2) 托运人组织装车的货物,发站发现有下列情况之一时,应由托运人改善后接收:

① 凭封印交接的货物,发现封印脱落、损坏、不符、印文不清或未按施封技术要求进行施封。

② 凭现状交接的货物,发现货物装载状态或所做的标记有异状或有灭失、损坏痕迹。

③ 规定应苫盖篷布的货物未苫盖篷布、苫盖不严、使用破损篷布或篷布绳索捆绑不牢固。

④ 车门、车窗未关严(需要通风运输的货物除外),车门插销未插牢固。

⑤ 使用敞车、平车或砂石车装载的货物,违反《加规》规定的货物装载要求。

⑥ 违反铁路规定的货车使用限制或特定区段装载限制。

1.4.8 接取送达

1. 接取

物流配送系统接收电商系统或零散快运平台推送的物流需求信息,物流企业组织上门接取货物,将货物接取至装车地点后,与车站交接货物,运单需求联状态变为“已接取”。

2. 送达

(1)客户在发站提出站到门需求。货物到站后,物流配送系统接收货票系统或零散快运平台推送的物流需求信息,物流企业与到站办理货物交接,组织配送。

交接货物时,收货人凭纸质凭证领货的,配送人员携带杂费收据、货物运单到站存查联和收货人存查联,验收获货人身份,收回领货凭证(零散快运不收领货凭证);收货人凭电子凭证领货的,配送人员携带运费杂费收据、货物运单到站存查联和收货人存查联,通过手持设备验证领货密码,验收获货人身份。收货人在货物运单到站存查联上签章后,配送人员将货物运单收货人存查联和运费杂费收据交收货人,将到站存查联连同费用交车站。与收货人办理货物交接,完成后使用手机 App 将状态变更为“已送达”。

(2)客户在到站提出站到门需求。车站办理交付手续,在货票系统核收相关费用,物流企业与到站办理货物交接并组织配送,与收货人办理货物交接,完成后使用手机 App 将状态变更为“已送达”。

【例题 1-10】条件自拟,按照规定填制运费杂费收据。

解:运费杂费收据参照图 1-11。

铁路局						B076478	
甲联 车站存查							
运费杂费收据							
付款单位或姓名		×××有限公司				原运输票据	
发站	甲	到站	乙	专用线名称(代码)		日期	2020年6月25日 第NO29407 号
车种车号	C70 1626422			集装箱箱型	集装箱号码		
货物品名		品名代码	包 装	件 数	货物重量	计费重量	附 记
氯化钾(化肥)		1310007		5600	70000	2800	
合 计				5600	70000	2800	
费 别	费 率	金 额	费 别	费 率	金 额		
到站装卸费		4704.00					
费用合计		¥ 4704.00					

车站日期戳

制票人章

图 1-11 运费杂费收据



任务实施

根据以上相关知识,由教师组织学生分组进行讨论,各小组派代表进行总结汇报,小组互评,教师点评、总结。掌握铁路货运到达作业,提高运用理论知识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任务训练

发站:北郊,到站:张贵庄;托运人: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收货人: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天津卷烟厂仓储部;品名:烟梗,件数:500 箱,货重 30 t;承运人装车,使用 P_{62K} 3113611 棚车装运,标重 60 t,货已到达张贵庄站。

1. 请说明如何办理交付作业。
2. 请说明如何进行卸车作业。

复习思考题

1. 货物运输种类有哪几种?
2. 货物运单的组成及作用是什么?
3. 简述货运发送作业程序。
4. 简述途中货运检查作业程序。
5. 简述货运到达作业程序。